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6-1-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僑務委員會單位決算



僑務委員會編印

僑務委員會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總說明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1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4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6
二、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38
三、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42
四、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46
五、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56
六、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58
七、平衡表.....	60
八、資本資產表.....	61
九、現金出納表.....	62
十、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專戶存款明細表.....	63
(二)預付款明細表.....	64
(三)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66
(四)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70
(五)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82
(六)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86
(七)保證品明細表.....	87
十一、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固定、遞耗、無形、其他資本資產.....	88
十二、資本資產變動表.....	90
十三、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92
十四、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96
十五、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104
十六、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

十七、收入支出彙計表.....	108
十八、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09
十九、歲出保留分析表.....	110
二十、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12
二十一、人事費分析表.....	116
二十二、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18
二十三、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28
二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30
二十五、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32
二十六、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36

僑務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分

歲入：

本年度歲入法定預算數 8,538,000 元，決算數 12,113,879 元，占預算數 141.88%，超收 3,575,879 元，茲就各科目預算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 一般賠償收入：法定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225,689 元，超收 225,689 元，主要係檔案掃描及銷毀作業勞務承攬採購案得標廠商履約延遲之違約賠償收入。
- (2) 證照費：法定預算數 110,000 元，決算數 77,000 元，執行率 70.00%，短收 33,000 元，主要係受理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收入未如預期，致預算執行率偏低。
- (3) 資料使用費：法定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426 元，超收 426 元，係檔案閱覽複製費收入。
- (4) 利息收入：法定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數 32,160 元，執行率 321.60%，超收 22,160 元，主要係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銀行存款孳息收入增加。
- (5) 租金收入：法定預算數 8,083,000 元，決算數 9,479,339 元，執行率 117.28%，超收 1,396,339 元，主要係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場地出借收入及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小組員工消費合作社租金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 (6) 廢舊物資售價：法定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數 101,273 元，執行率 1,012.73%，超收 91,273 元，主要係變賣報廢物品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 (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法定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639,150 元，超收 1,639,150 元，主要係收回外交部分攤加拿大滿地可圖書閱覽室 106 年度經常費及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106 年度退稅款等。
- (8) 其他雜項收入：法定預算數 325,000 元，決算數 558,842 元，執行率 171.95%，超收 233,842 元，主要係出售本會出版品等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歲出：

本年度歲出法定預算數 1,566,232,000 元（含第一預備金 7,650,000 元及第二預備金 20,000,000 元），決算數 1,555,762,891 元（保留數 996,450 元，其中 366,450 元預付款），占預算數 99.33%；賸餘數 10,469,109 元，占預算數 0.67%，茲就各項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 **一般行政**：法定預算數 338,666,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3,079,000 元，預算數合共 341,745,000 元，決算數 334,738,779 元（含保留數 630,000 元），執行率 97.95%，賸餘數 7,006,221 元。保留數係本會 16 樓多功能接待室裝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案尚未完工，致無法於年度內辦理撥款，業已簽奉核定，函報行政院轉入 108 年度繼續辦理。
- (2) **綜合規劃業務**：法定預算數 32,769,000 元，決算數 31,456,333 元，執行率 95.99%，賸餘數 1,312,667 元。
- (3)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法定預算數 39,023,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4,571,000 元，預算數合共 43,594,000 元，決算數 43,518,395 元，執行率 99.83%，賸餘數 75,605 元。
- (4) **僑民社教業務**：
 - A.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法定預算數 43,878,000 元，決算數 43,875,657 元，執行率 99.99%，賸餘數 2,343 元。
 - B.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法定預算數 122,961,000 元，決算數 122,135,424 元，執行率 99.33%，賸餘數 825,576 元。
- (5)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法定預算數 158,889,000 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20,000,000 元，預算數合共 178,889,000 元，決算數 178,706,771 元，執行率 99.90%，賸餘數 182,229 元。
- (6)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法定預算數 19,264,000 元，決算數 19,170,090 元，執行率 99.51%，賸餘數 93,910 元。
- (7) **僑商經濟業務**：法定預算數 438,086,000 元，決算數 438,026,121 元，執行率 99.99%，賸餘數 59,879 元。
- (8) **僑校發展與輔助**：法定預算數 94,067,000 元，決算數 94,040,117 元（含保留數 366,450 元預付款），執行率 99.97%，賸餘數 26,883 元。保留數係菲律賓替代役役男返程機票款，因赴任及退役分屬不同年度，致相關經費無法於年度內辦理

核銷，已簽奉核定，函報行政院轉入 108 年度繼續辦理。

(9)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法定預算數 142,489,000 元，決算數 142,356,624 元，執行率 99.91%，賸餘數 132,376 元。

(10)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法定預算數 108,490,000 元，決算數 107,738,580 元，執行率 99.31%，賸餘數 751,420 元。

(11) 第一預備金：法定預算數 7,650,000 元，動支情形如下：

A. 「一般行政」：動支數額 3,079,000 元，已全數支用。

B.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動支數額 4,571,000 元，已全數支用。

(12) 第二預備金：法定預算數 20,000,000 元，動支情形如下：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動支數額 20,000,000 元，已全數支用。

2. 以前年度部分

歲出：

106 年度：

僑校發展與補助：上年度轉入數 326,000 元(預付款)，本年度實現數 321,962 元，執行率 98.76%；收回 4,038 元，業依規定繳入國庫。

(二) 平衡表、資本資產表科目簡述

1. 平衡表

本(107)年度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為 37,903,656 元，負債總額為 34,138,407 元，資產減除負債後之淨資產為 3,765,249 元，相關科目說明如下：

(1) 資產科目：

A. 專戶存款：主要係存入專戶之存入保證金、應付代收款及應付保管款等，共計 34,138,407 元。

B. 預付款：主要係替代役役男赴菲律賓服勤機票款，未及於年度內辦理完成，相關經費 366,450 元，依規定函報行政院轉入 108 年度繼續辦理。

C.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提出作保證用之辦公房舍押金等，共計 3,398,799 元。

(2) 負債科目：

A. 存入保證金：主要係收到廠商提供作為保證用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

及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收取之圖書押金等，共計 26,716,411 元。

B. 應付代收款：主要係代收員工健保費、公保費等，共計 853,833 元。

C. 應付保管款：主要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及 1 年期以上未兌現支票等，共計 6,568,163 元。

(3) 淨資產科目：資產負債淨額 3,765,249 元，為前述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4) 附註揭露科目：

保證品：主要係收到廠商提供作為履約保證用之定期存單等，共計 224,964 元。

2. 資本資產表

本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資本資產總額為 267,262,836 元，包括土地、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等固定資產 159,377,673 元；權利、電腦軟體等無形資產 107,885,163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

1. 科目變動情形：

資產科目	金額 (元)		變動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元)	百分比
專戶存款	34,138,407	37,918,998	-3,780,591	-9.97%
預付款	366,450	326,000	40,450	12.41%
存出保證金	3,398,799	3,398,799	0	0%
合計	37,903,656	41,643,797	-3,740,141	-8.98%

負債及淨資產 科目	金額 (元)		變動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元)	百分比
存入保證金	26,716,411	27,911,783	-1,195,372	-4.28%
應付代收款	853,833	864,126	-10,293	-1.19%
應付保管款	6,568,163	9,143,089	-2,574,926	-28.16%
資產負債淨額	3,765,249	3,724,799	40,450	1.09%
合計	37,903,656	41,643,797	-3,740,141	-8.98%

附註揭露科目	金額（元）		變動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元）	百分比
保證品	224,964	8,033,614	-7,808,650	-97.20%

2.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原因說明：

- (1) 應付保管款：減少幅度達 28.16%，主要係因本會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減少所致。
- (2) 保證品：減少幅度達 97.20%，主要係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106 年臺灣宏觀電視節目製播」已完成履約，退還履約保證金 5,350,000 元。

(二) 資本資產表

1. 科目變動情形：

科目名稱	金額（元）		變動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元）	百分比
土地	95,902,088	99,868,052	-3,965,964	-3.97%
房屋建築及設備	49,724,983	51,159,067	-1,434,084	-2.80%
機械及設備	7,071,787	7,164,947	-93,160	-1.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03,696	2,617,979	-114,283	-4.37%
雜項設備	4,175,119	3,273,740	901,379	27.53%
無形資產	107,885,163	106,639,113	1,246,050	1.17%
合計	267,262,836	270,722,898	-3,460,062	-1.28%

2.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原因說明：

雜項設備：增加 27.53%，主要係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藉由評估汰換老舊照明與空調設備，精進政府機關及學校能源效率管理，辦理使用 9 年以上之老舊空調設備汰換，致雜項設備財產價值增加。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協導僑團舉辦節慶及年會等多元活動，結合主流，提升臺灣之國際能見度；遴選僑社幹部及海外專業青年回國參訪研討，培植僑社新血；辦理重要僑團負責人接待邀訪，擴增友我力量；結合僑社熱心及青年志工推展僑社服務工作，協助僑社發展；規劃更新整繕海外文教服務中心，充實軟硬體設施；結合僑團力量，擴充延伸僑務服務據點效能，提供優質服務。
2. 輔導海外僑校健全發展，強化僑校推展華文教育動能；順應全球華語文學習趨勢，開發多元教材及營運「全球華文網」；辦理多元研習課程，培訓僑校教師提升專業知能；輔導僑界辦理社教活動，展現臺灣文化軟實力。
3. 配合國家經建發展策略，鼓勵僑臺商回國商機交流，促進海內外產業鏈結合作；結合產官學界資源，培訓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輔導僑臺商事業提升經營實力；強化全球僑臺商團體聯繫服務，擴大商會組織經貿外交功能，加強邀訪僑臺商組團回國參訪及考察投資環境；積極培力海外僑臺商團體幹部人才，輔助商會永續傳承，發展主流結盟關係。
4. 運用本會「僑務電子報」網站等各類數位媒體平臺及強化海外友我華媒聯繫服務，提供僑胞最新、最即時之新聞資訊，並適時宣達國策，發揮國際傳播效益，促進僑胞與政府間雙向交流溝通。
5. 擴大宣導回國升學多元管道，強化辦理僑生實用技職訓練；辦理僑生在臺生活輔導措施，落實在學僑生生活照顧；宣導僑生畢業申請留臺工作，增進留臺校友組織聯繫服務；擴大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強化認同培育僑社繼起人才。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一、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	<p>一、加強聯繫僑團負責人或重要幹部，增進海外僑社支持中華民國政府及臺灣的自由民主往前再創新局，輔助召開各項聯誼性活動暨年會，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p> <p>二、輔助海外各地僑社配合國慶及時令節慶、重要紀念日舉辦多元活動，鼓勵僑團辦理各項與當地主流社會</p>	<p>為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107 年度協導僑團舉辦各項聯誼性活動及年會，其中洲際性之年會活動如「美國安良工商會成立 125 週年暨第 97 屆年會」、「美洲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華僑總會聯誼會第 31 屆年會暨全美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聯誼會第 35 屆年會」、「2018 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大洋洲臺僑暨華僑團體聯合會第 33 屆年會」、「第 21 屆非華年會」、「歐洲臺灣協會聯合會 2018 年年會」、「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華僑總會聯合總會第 53 屆年會暨第 46 次懇親大會」及「第一屆中南美洲僑民會議」等共 8 場次，約 1,400 人次參加。</p> <p>協導海外僑社舉辦各項節慶活動如次：</p> <p>一、元旦慶祝活動共 77 場次，約 1 萬 6,000 人次參加。</p> <p>二、春節慶祝活動共 996 場</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交流活動，擴增友我力量，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輔助青年僑團組織，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三、安排本會正副首長出席僑社重要活動及舉辦座談，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次，約 112 萬人次參加。</p> <p>三、二二八紀念活動共 31 場次，約 5,525 人次。</p> <p>四、雙十國慶慶祝活動共 417 場次，約 30 萬人次參加。</p> <p>綜上，107 年度協導僑團舉辦年會、節慶等各項活動，全年總參加人次共約 144 萬 2,925 人次，已達原訂 140 萬人次目標值。</p> <p>另為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辦理海外青年聯繫輔導活動參與總人次達 6 萬 6,000 人次，已達原訂 6.3 萬人次目標值。</p> <p>107 年度本會正、副首長分別前往美國（舊金山、休士頓、芝加哥、洛杉磯、紐約等）、加拿大、英國、法國、西班牙、義大利、巴拉圭、貝里斯、日本、韓國、泰國及澳洲等地區出席重要僑團活動暨訪視僑社，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四、落實新南向政策，加強對東南亞僑團之服務與聯繫，布建東南亞各國之僑務人脈網絡，成立海外關懷救助組織，輔助各地僑團重要會所充實軟硬體設備，協助僑團永續發展。</p>	<p>扎根東南亞各國僑務人脈網絡，強化各國僑領與臺灣之連結，協導辦理各項活動如次：</p> <p>一、為強化僑社聯繫服務，連結僑界友臺資源，布局並強化東南亞各國之僑務人脈網絡，本會配合政策積極輔導僑界舉辦相關座談或活動，於107年度共計補助印尼、柬埔寨、泰國、菲律賓、越南、印尼、澳洲及紐西蘭等國共70個海外僑團辦理元旦、春節、理監事暨會員大會及新南向政策相關推廣等活動。</p> <p>二、為達成政府與僑界雙向交流，邀請新南向政策推動區域重要僑領及幹部返臺，安排政府單位演講與座談，使與會代表深入瞭解政府施政內涵，返回當地國後積極協助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107年度共有來自日、韓及東協等10個國家僑領代表96</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	<p>一、遴選僑社幹部及海外專業菁英青年回國考察，促進華裔新生代加入僑社工作，強化僑社世代傳承，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二、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安排拜會活動暨座談，以溝通僑情，增加對國內及僑務施政之瞭解。</p>	<p>人出席「2018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另有馬來西亞、泰國、印尼及菲律賓等國共12團355人組團來臺參訪及拜會。</p> <p>辦理「第67期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美、加等14個地區34位學員參加；辦理「107年歐非中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德國等18個國家25位學員參加；辦理「107年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來自日本等13個國家27位僑社幹部參加，增進渠等瞭解當前國家政策及國內政經文化進展，並促進僑社幹部間橫向交流聯繫。</p> <p>107年度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計35團1,012人，增進海內外交流聯繫，傳遞當前國家政策及施政方針，達到增進海外僑社領袖對我國內政經發展及僑務工作瞭解之目標。</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p>一、在海外派有專職僑務工作人員之據點，結合僑界資源，推動僑務志工服務工作，鼓勵僑界熱心人士及青年參與，支援推廣具臺灣特色之中華文化及僑社服務工作，宣揚臺灣豐富多元化樣貌。</p> <p>二、協助推展臺灣優質醫療服務國際化，達到僑胞、政府及醫療產業均贏的目標；運用僑界人脈資源，提供我青年赴海外參與活動，以瞭解政府推動僑務即涉外事務情形，搭建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梁，增進國際視野。</p>	<p>協導僑界熱心人士成立志工服務團體，除協助各地文教服務中心推展僑務外，並協助辦理各項節慶、教育文化、新移民服務及社區參與等活動。107 年度海外各地志工參與僑社服務工作約 6 萬 8,508 人次。</p> <p>一、本會 107 年十月慶典期間（10 月 5 日至 9 日）與衛生福利部共同辦理「臺灣醫療體驗中心」，提供返臺僑胞免費醫療健檢及最新醫療器材體驗，協助海外僑臺商對臺灣醫療產業現勢的瞭解並推展臺灣醫療服務，共計 1,794 人次臨櫃諮詢或體驗。</p> <p>二、各地區駐外同仁因地制宜透過各種管道積極推廣，藉由發布相關訊息於社群網絡、網站及華文媒體等大</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眾傳播工具廣為周知，或於參加僑社活動時向僑界簡報臺灣優質醫療，並鼓勵僑界組團來臺進行自費醫療，107 年度共計發布訊息 843 篇(次)，參加僑社活動進行宣傳約 1,602 場次，鼓勵僑界組團來臺計 1,343 次；107 年度總計 2,748 人次來臺進行自費醫療，其中包含新南向國家計 1,973 人次。</p> <p>三、為增進臺灣青年對政府駐外僑務工作之認識及拓展國際視野，本會 107 年擴大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選送國內大專院校優秀在學青年於暑假期間赴海外各地進行為期 7 日之參訪見習，內容包含赴駐外館處及文教中心見習，拜會僑團、僑校及僑臺商知名企業，參訪當地市政機構及</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文化巡禮，參與僑社活動並安排寄宿僑胞家庭等，藉由讓臺灣青年親身體驗僑胞在海外生活情形，深入瞭解其等奮鬥歷程，增進國內青年與海外僑界之互動交流，並認識他國政經發展現況。107年共計選送192名國內大專校院在學青年於暑假期間赴亞洲、北美洲、歐洲及大洋洲等25個國家城市參訪見習，獲參與學員及各地僑界熱烈迴響。</p>	
二、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提升海外服務效能，提供多元優質服務	充實及更新海外文教服務中心設施，維持並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並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	<p>一、本會在海外僑胞眾多地區設置文教服務中心，目前計有16處，對聯繫僑胞感情、匯聚支持政府力量，發揮相當之成效，各地文教中心亦成為我政府凝聚當地華人社會向心的據點，107年度賡續充實海外中心軟硬體設施，提供更優質之服</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務。</p> <p>二、107年度海外文教服務中心及圖書閱覽室等服務據點提供場地、中文圖書及民俗舞蹈服裝之租借服務，並協導僑團舉辦各項社團聯誼、僑教藝文、節慶紀念、研習座談等活動，服務僑胞約 89 萬 7,636 人次，已達原訂 84 萬人次目標值。</p> <p>三、本會每半年彙集僑界填寫對中心服務態度、中心主辦活動、環境維護及設施設備等項之滿意情形問卷，做為中心績效評估及提升服務品質參考，107年度統計結果，滿意比率平均約 93.36%。</p>	
三、僑校發展與輔助	一、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實僑校師資量能	一、強化師資培訓課程，提升華語文師資教學專業能力及僑校校長、主任等校務經營者管理能力，使僑校逐步轉型為	本會 107 年度委託國內大學院校辦理紐澳非、泰國、菲律賓、印尼、緬甸及馬來西亞等地「海外華文教師研習班」共 10 班；另自辦自聘教師回國研習班、美國僑校經營者行政管理研習班、印尼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社區華語文教學中心，以擴大對外華語文教學市場。</p> <p>二、派遣僑教替代役及整合民間資源支援海外僑校教學工作，以充實僑校教學內涵、支援僑教前線，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競爭力。</p>	<p>西瓜哇初高中校長及董事參訪團、馬來西亞董總訪問團，以及新南向國家華校校長會議，總計 15 班(團)次，共培訓 588 名校長、主任及華文教師。</p> <p>另本會結合海外僑校及僑教組織自行辦理或與國內大學院校合作辦理「海外華文教師研習會」，計有泰北、菲律賓、印尼、越南暨柬埔寨、美加、紐澳、緬甸、歐非、中南美洲及泰國等地區 10 組 50 站；另辦理「海外臺語華文教師研習會」臺羅、臺通 2 組次，巡迴美加地區 11 站。上揭研習會總計遴派 35 位國內講座前往巡迴教學，共計培訓海外華文及臺語教師 4,776 人。</p> <p>為充實海外僑教師資，107 年度共計派遣 41 名役男前往日本、韓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及泰北等 5 國 21 所僑校及 1 所僑教組織進行教學支援工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教材開發結合數位科技，打造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	<p>一、配合國家華語文輸出政策，結合臺灣豐富華語文教學資源及數位科技優勢，提供海外華語文教師、華裔子弟及國際友人具便利性及可用性華語文學習方式，進一步宣揚我國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p> <p>二、因應全球華語文教學趨勢及華語為</p>	<p>本會參與教育部「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負責「行動方案十三：發展華語文雲端教育內容」，持續經營「全球華文網」及發展雲端教育內容，並行銷臺灣優質華語文服務。107 年度執行成果包含：1.完成「電子書城」專區改版作業並轉製上傳電子書達 369 冊；2.以支援跨載具（桌機、平板及手機）瀏覽之網頁格式轉製舊版「僑教雙週刊」網路版 48 單元；3.完成新編二語教材《學華語向前走》數位素材拆解 4 冊並上傳「全球華文網」雲端空間供下載運用；4.採擷國內優質華語文數位教材計 24 單元作為僑教補充教材。另為鞏固海外華文正體字之市場，並提供海外僑校最新穎之華語文教材，本會 107 年度計提供海外 32 個國家 636 所僑校，計 89.9 萬冊正體華文教科書。</p> <p>在平面教材部分，本會於 106 年度推出結合第二語言</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第二語言學習者需求日益增加，本會將持續開發正體字華語文平面、數位及行動化應用教材，充實僑教資源。</p>	<p>學習規準及主要先進國家外語學習標準之《學華語向前走》教材全套 12 冊，為持續深化教材內涵以更符合海外僑校需用，經蒐整海外教材使用回饋意見，著手進行教材編修作業，增編教師手冊以及臺灣文化單元等，並於 107 年底完成編輯作業，將於 108 年正式提供海外僑校運用。在數位教材方面，107 年度著手進行《學華語向前走》第 7 至 10 冊教材數位化拆解作業，內容包含圖檔、音檔、文字檔及簡報檔，並已全數上傳至「全球華文網」雲端空間，教師可自由下載運用。另為提供海外僑校多元豐富之補充教材，本會於新版「全球華文網」建置「僑教雙週刊互動教材」專區，內容包含採擷國內優質數位教材「國語日報」、「Live 互動華語」等，以及轉製舊版「僑教雙週刊」精選單元，使之成為跨載具瀏覽之網頁格式，包含「節慶與習俗」、「地理與環境」、「家庭與社區」、「飲食與烹調」</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持續維運充實「全球華文網」，透過結合各界資源及網路雲端科技，推出更符需求之功能與服務，打造友善、便捷之華語文教學網站，提供嶄新的數位學習體驗。</p> <p>四、輔導僑教中心數位學習中心示範點</p>	<p>與「我會說華語」等 48 個單元。</p> <p>順應數位資訊科技之發展，本會持續營運「全球華文網」，為深化網站內涵，107 年度著手進行各項資源盤整及優化改版作業，並於 7 月 17 日正式上線；新版網站主要包含「華語文教學資源」、「師資培訓」、「文化百寶箱」、「雲端學校」及「華語文教學志工」等專區，提供師資培訓課程影片、文化教學短片、華語文教學輔材、線上虛擬課室平臺及志工經驗分享等內容，透過資源之重新盤整、版面設計優化及加入自適應網頁技術，大幅強化華文網之可用性與操作便利性。另依據 Google Analytics 統計分析，106 年度「全球華文網」瀏覽人次為 20 萬 9,109 人次，107 年度瀏覽人次達 37 萬 5,804 人次，改版成效良好。</p> <p>本會賡續辦理「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協輔各地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充實僑教志工量能並推展臺灣語言及文化	<p>辦理數位師資培訓課程及各式數位推廣活動，鼓勵發展具當地特色之華語文數位教學模式。</p> <p>一、以全球華文網為核心，提供中華函授學校遠距學習網之隨選隨讀課程，提供僑胞便利、豐富之網路終身學習平臺。</p> <p>二、為提升僑教服務能量，鼓勵國內青年團體赴東南亞僑校從事志願服務，以提升青年國際視野、促進國民外交並增加對僑</p>	<p>教中心數位學習中心示範點於當地自辦數位推廣及師資培訓活動，例如數位教材製作方法、Google Suite for Education 教學與運用、《學華語向前走》教材推廣、數位資源運用以及多場教學觀摩會等課程。107 年度全球計有 9 處執行單位辦理共 78 場次課程，249 小時，培訓逾 1,035 人次。</p> <p>中華函授學校轉型後，歷年累積之函校 67 門數位課程已移轉至本會全球華文網之「終身學習數位平臺」，節省後續營運費用，並取消選課限制，使用者可不受時空限制自由選讀所需課程，可作為國內外民眾終身學習之便利管道。</p> <p>為鼓勵國內大專院校青年國際志工團隊赴海外僑(華)校協助進行華語文及文化教學、圖書館整理等服務，本會訂定「鼓勵國內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赴東南亞僑校志願服務計畫」，107 年度共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校之服務。	21所大專院校及3個民間團體、32個志工團隊、291名青年志工分赴25所僑校及1個僑教組織服務。	
四、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推展僑界多元社教活動，傳揚中華文化促進交流	<p>一、辦理青年文化志工、文化種子教師培訓活動及後續培力計畫，加強文化推廣並培育文化薪傳尖兵。</p> <p>二、辦理文化教師海外巡迴教學，推廣臺灣多元優質文化並深根文化傳承。</p> <p>三、辦理海外華裔青少年夏（冬）令營活動，推展多元社教活動。</p> <p>四、籌組文化訪問團及遴派國內藝文團隊於重要節慶</p>	<p>辦理「107年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回國培訓班」活動，全球共計52人回臺參訓；另辦理「107年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在地研習暨文化服務計畫」，美加紐澳地區共計辦理64場在地研習及122場文化服務。</p> <p>107年度共遴派27位文化志工教師分赴亞太地區、中南美洲及非洲等40個主辦單位巡迴教學51場次，教學滿意度約96.67%。</p> <p>107年度共遴派6位文化教師赴美加地區27個夏令營區進行文化教學，主辦單位對於教師教學滿意度為100%。</p> <p>為配合僑界辦理農曆春節及雙十國慶慶祝活動，107年2月至3月農曆春節期間遴</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赴海外巡演，凝聚僑心，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p> <p>五、輔助僑團及國內團體結合當地主流社會重要節慶，參與或推展臺灣多元文化、藝文及體育活動，促進國際文化交流，爭取僑胞及主流社會認同。</p> <p>六、邀請僑胞返臺參加本會於國內舉行之大型社教活動，以加強僑胞對臺灣之向心力，並鼓勵海外僑胞踴躍返臺及促進僑界與國內團體之交流互動。</p>	<p>派「舞鈴劇場」赴亞洲地區訪演；另於 9 月至 10 月遴派「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大吉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分赴美洲及歐洲地區訪演。3 訪團共赴 16 個國家、26 個城市、演出 26 場次，吸引約 3 萬 450 人次觀賞。</p> <p>邀集國內相關部會支援「2018 年美國臺灣傳統週暨加拿大亞裔傳統月」活動，並遴派「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及「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2 訪團於 5 月間赴美、加地區 23 個城市訪演 23 場次。</p> <p>辦理「107 年總統盃僑胞混聲合唱觀摩賽」，共計 5 國 12 隊 250 名僑胞返國參賽，並安排第一名隊伍於國慶晚會中表演，達成歡慶國慶、凝聚僑心之目的。</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僑商經濟業務	一、提供僑臺商金融及經貿資訊服務，增進海內外產業交流合作	一、配合國家發展策略，促進與新興市場之商機交流，協助推動僑臺商新南向布局，增益其對國內投資環境及五大創新產業發展之瞭解，辦理僑商返臺邀訪觀摩，媒促海內外商機，增進海內外產業交流合作，協助國內產業開拓輸出至海外市場之潛力，促進海內外建構合作平臺。	配合五加二產業創新、新南向政策辦理僑臺商邀訪或觀摩活動： 一、辦理「智慧機械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僑臺商邀訪團」、「物聯網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新農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生技醫療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綠能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東南亞基礎建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人工智慧產業僑臺商邀訪團」，及「投資臺灣醫療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等 9 項邀訪觀摩活動，計 159 名僑臺商暨企業主返臺參加，至國內 69 家企業參訪進行互動交流，有效促進海內外建構後續商機合作平臺。 二、107 年於 34 團邀訪及拜會活動中安排新創事業商機媒合會。另於 107 年僑務委員會議、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理監事會議，及世界華商經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僑商資訊服務網路之建置運用、維護更新及充實推廣。</p> <p>三、編撰海外臺商經濟年鑑，蒐集臺商經貿活動、經</p>	<p>貿聯合總會年會中辦理共 5 場次新創商機媒合會。總計安排 2,216 位(次)海外僑臺商與國內 446 家(次)企業進行商機交流洽談。</p> <p>三、辦理「2018 菲華僑商青年消防研習營」，計有 32 位青年僑胞回國參與，有效增強海外青年僑胞對臺灣之認識與瞭解，並加強聯繫海外僑商青年投入社會服務工作，厚植海外友我新生代力量。</p> <p>辦理僑胞卡網站營運，完成持卡人資料庫、虛擬卡、海外特約商店專區、英文版網頁等功能建置，並辦理完竣本會官方臉書粉絲團專頁行銷推廣活動 1 場次；截至 107 年底止，已上網公告海內外特約商店逾 2,700 家，網站瀏覽次數逾 172 萬次。</p> <p>辦理「2017 年海外臺商經濟年鑑－東南亞六國篇」委外編纂，以越南、馬來西亞、</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營概況等資料，提供旅外僑胞、國內赴海外投資廠商、政府部門及學術界參考運用。</p> <p>四、督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擴大服務功能，協助海外僑臺商資金融通。</p>	<p>泰國、印尼、新加坡及菲律賓等 6 國臺商為探討對象，完成專書印製及電子書製作。</p> <p>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情形如下：</p> <p>一、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信用保證，協助海外僑臺商取得資金融通，以從事創業或擴展現有事業。該基金在全球有 191 處據點，107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承作保證案件共計 478 件，授信金額 1 億 8,729 萬餘美元，保證金額 1 億 1,377 萬餘美元，達成年度營運目標融資金額 1 億 5,400 萬美元之 121.62%。</p> <p>二、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派員於僑務委員會議以及各項僑胞、僑商研習、培訓及邀訪等活動中宣介說明基金業務。</p> <p>三、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培訓僑商經貿人才協助僑營企業發展	<p>一、配合僑商實際需求，辦理僑營事業行銷策略應用、網路店面行銷及微型創業等專業研習活動。</p> <p>二、辦理僑商烘焙、烹飪、臺灣美食等實作類專業研習活動。</p> <p>三、配合新南向政策辦理海外僑營事業</p>	<p>持續推動「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信用保證」，由原先僅限來臺第一學期申請放寬至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皆可申請，協助來臺就讀僑生完成學業。</p> <p>本年度配合政府海外僑界加強投資臺灣新創事業政策，協輔海外僑臺商自行組團返國，計接待泰國、加拿大、菲律賓、美國橙縣及舊金山等地區共 5 團 57 位僑臺商來臺參加，參訪 22 家國內企業，與 21 家廠商進行商機媒合。</p> <p>配合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需求，辦理「臺灣茶飲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連鎖加盟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烘焙產業投資觀摩團」等 3 團次，計 98 位僑臺商來臺參加，參訪 23 家國內企業、與 45 家廠商進行商機媒合。</p> <p>配合新南向政策，「2018 年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1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	<p>巡迴輔導諮商，實地協助僑商企業提升競爭力。</p> <p>四、提升僑營餐館經營實力及發揮臺灣美食軟實力。</p> <p>一、強化海外僑臺商團體之聯繫服務，輔導辦理世界性或洲際性活動。</p> <p>二、邀訪僑臺商組團回</p>	<p>條路線中有 5 條為新南向地區，於 8 國 23 地區辦理 58 場示範或美食饗宴，以及 28 場僑營餐館諮商，計 5,600 餘人次參加。另以「工業 4.0」為主題，辦理經貿專題巡迴講座，於馬來西亞舉辦 3 場專題講座，250 位當地僑臺商參加。</p> <p>辦理「2018 年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計 11 條路線，於 24 國、68 地區舉辦 213 場示範講座或美食饗宴，及 68 場僑營餐館諮商，以推廣臺灣美食，並協助僑營餐館提升競爭力，參加總人數超過 1 萬 7,000 人次。</p> <p>協導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在美國舊金山舉辦理監事會及在臺北舉辦第 24 屆年會、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總會在臺北舉辦 2018 年世界年會，以及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在臺北舉辦第 16 屆世界年會。</p> <p>接待「日本臺灣商會聯合總</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國參訪及考察。</p> <p>三、配合新南向政策，加強臺僑商青年子弟及第二、第三代溝通聯繫，辦理僑臺商團體幹部及青年菁英活動。</p> <p>四、輔助僑臺商團體舉辦年會等會務活動及商品展等經貿活動。</p>	<p>會回國訪問團」等 17 團次僑臺商返國交流活動，考察國內投資環境與商機。</p> <p>辦理完竣「第 1 期海外商會領導班」、「第 2 期海外商會領導班」、「海外商會秘書長班」、「海外商會菁英班」及「海外青商新創事業創業觀摩團」等活動，共計培訓 160 人，增進商會幹部人才暨青商菁英橫向聯繫及與國內企業交流合作。</p> <p>協導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世華工商婦女企管協會、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及各大洲洲際總會召開年會及理監事聯席會議，並協輔各級地方商會辦理會務及經貿活動約計 196 場，其中東南亞地區計 69 場，總參與人數 1 萬 8,136 人次。</p>	
六、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一、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	一、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並結合國內技職教育校院資源，推動「技職僑	為因應人口變遷之困境，讓海外僑生能在臺灣習得先進專業技能並獲得臺灣豐沛的教育資源協助，培育專業華裔技術人才，協助國內外產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生升學方案」開辦國內缺工產業及政府提倡之新興產業僑生專班。</p> <p>二、辦理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包括就讀研究所、大專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僑生技職專班及馬來西亞春季班等。</p> <p>三、協同教育部、海外聯招會等單位前往海外重點僑區舉辦招生說明會，宣導國內僑生招收現況，鼓勵僑生回國升學。</p> <p>四、協助教育部及海外聯招會辦理亞洲地區僑生回國升讀大學及五專職校之學科測驗工</p>	<p>業發展及協助海外臺商補充技術人力需求，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僑生專班 107 學年度申請人數 1,711 人，報到入學人數 1,578 人。</p> <p>配合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期程，完成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就讀研究所、大專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馬來西亞春季班及僑生技職專班僑生資格審查計 5,140 件。</p> <p>本會派員或偕同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赴馬來西亞、泰國及印尼辦理巡迴招生宣導，計有 2 萬 9,555 人次參與招生宣導活動。</p> <p>協同海外聯招會於 1 月赴緬甸地區辦理學科測驗試務工作，參加學科測驗人數 145 人。</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	<p>作。</p> <p>一、分區舉辦北中南東共四區僑生春季活動。</p> <p>二、輔助學校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p> <p>三、舉辦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會活動。</p> <p>四、輔導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刊物。</p>	<p>107 年度北、中、南、東區辦理 4 場僑生春季活動，計有 2,760 人次參與，整體活動效果反應良好。本會出席活動時，均適時傳達政府照顧僑生各項政策。</p> <p>107 年度共輔助全國 105 校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合計 1 萬 8,413 位師生參與，對於加強與各校之聯繫交流，著有效益。本會出席活動長官悉與學校師長溝通及瞭解僑生在校情形。</p> <p>辦理 1 場「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計有來自全國大專校 90 位僑生幹部參加，安排團體活動企劃等課程，理論與實務兼具，並有實務成果發表，反應良好。</p> <p>107 年度核定補助 61 場次僑生社團活動及發行 2 份刊物，對於輔導在學僑生社團</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五、舉辦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活動與會議。</p> <p>六、辦理僑生畢業就業媒合會相關活動。</p> <p>七、辦理大專院校應屆畢業僑生歡送等相關事宜。</p> <p>八、輔助全球各地校友會舉辦各種節慶、文藝、年會慶祝活</p>	<p>發展，成果良好。</p> <p>辦理北中南等區 3 場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進行僑輔工作經驗分享傳承與重要事項商討，同時就本會最新推動政策與學校進行溝通宣導。</p> <p>107 年度透過辦理「107 年度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聚會」及「107 年度全國北、中、南、東 4 區僑生春季活動」加強宣導僑生畢業職涯及留臺工作宣導，活動總人次共計 2 萬 1,173 人。</p> <p>為加強僑生畢業聯繫與歡送，期許返回僑居地後加入留臺校友會組織，相互照應及協助就業，共同發展僑區，107 年度共計補助或參與 72 所學校應屆畢業僑生舉辦歡送會，並核發畢業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與獎狀。</p> <p>107 年度輔助全球各地留臺校友會舉辦各項文藝、年會及相關慶祝活動總計 60 場</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動。 九、邀請海外留臺同學會重要幹部返國訪問活動。	次；安排正副首長或相關處室主管參加留臺畢業校友所舉辦之大型活動，共同展現臺灣文化軟實力。 辦理「107 年世界留臺校友會聯誼總會-新南向國家邀訪團」，計 34 名校友會領袖來臺參訪。另印尼廖省新農業參訪團一行、中華民國美東僑生聯誼會等亦分別組團來臺參訪。	
七、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一、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	一、加強培育海外華裔青年，輔助回國學習生產技能，促進華社經濟發展，賡續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第 37 期訓練及輔導工作，並規劃第 38 期海外招生宣導，鼓勵海外華裔青年回國參加技術訓練事宜。	一、第 37 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開辦 15 校 31 班，春季班於 107 年 3 月 1 日開課，秋季班於同年 9 月 20 日開課，合計報到人數 1,084 人。 二、為落實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續擴大辦理第 38 期海青班，對各校招生班數及人數予以鬆綁，開放各校依據各自情況與條件自行辦理，每班開班人數達 20 人以上（含）者給予補助，第 38 期海青班招生作業，計有中國文化大學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賡續辦理海青班學生住院、傷亡、慰問、急難救助等業務。</p> <p>三、辦理海青班學生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學生工讀補助、學行優良學生獎學金、辦理第 36 期海青班聯合畢業典禮及成果展活動。</p>	<p>等 33 校 67 班參與招生，共有馬來西亞等 10 個國家地區 1,210 人報名，計錄取 1,168 人分發至銘傳大學等 15 校 26 班就讀。</p> <p>107 年度計辦理海青班學生醫療急難慰問金 2 件。</p> <p>一、107 年度補助第 36、37 期海青班學生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學生工讀及學習扶助金、學行優良學生獎學金。</p> <p>二、「第 36 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聯合畢業典禮、餐會及成果展」分為北區及中南區 2 區辦理，北區於 12 月 19 日在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計有中國文化大學等 9 校 16 班 580 位畢業學生及家長等共約 1,776 人參加；中南區則於 12 月 21 日假靜宜大學舉行，計有逢甲大學等 12</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	<p>四、編印海青班招生文宣、光碟、海報等宣傳資料供保薦單位使用。</p> <p>一、廣續辦理多樣主題性華裔青年研習參訪活動，包括臺灣觀摩團、語文研習班等，提供華裔青年學習華語文、認識中華民國臺灣和接觸在地文化的機會。</p> <p>二、建立海內外華裔青年交流互動機制，協助國內外青年拓展國際視野，促進國際交流。</p>	<p>校 23 班約 676 位畢業學生及家長等共計約 2,200 人參加。</p> <p>107 年度編印第 37 期海青班秋季班及第 38 期海青班招生文宣、光碟、海報等宣傳資料，供保薦單位及赴海外招生宣導時使用。</p> <p>如期完成各項青年研習活動，包括海外青年臺灣觀摩團全年 8 梯次共計 917 人參加；海外青年華語文研習班全年 8 班期共計 960 人參加；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全年 5 梯次共計 343 人參加；海外青年臺灣文化研習營全年 1 梯共計 17 人參加。</p> <p>各項海外青年研習活動，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認識中華民國臺灣和接觸在地文化的機會，建立海內外青年交流互動機制，促進國際交流，以及增進海外青年瞭解、認同中華民國臺灣，並藉由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協助國內偏遠或資源缺乏地區</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擴大辦理服務型華裔青年活動，如英語服務營等，增進海外華裔青年瞭解、認同中華民國，並藉由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協助國內偏遠或資源缺乏地區學童拓展國際視野，加速與國際接軌。</p>	<p>學童拓展國際視野，甚具成效。</p> <p>賡續與教育部、客家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等合作辦理 2018 年「南半球地區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及「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活動各 1 梯次，由本會負責海外青年招募工作，教育部等其他單位則運用國內中、小學資源辦理營隊服務，共計招收 605 名美國、加拿大、英國、阿根廷、南非、紐西蘭、澳洲及貝里斯等地區海外青年來臺，於寒、暑假期間分赴 16 個縣市之偏鄉地區 81 所國中（小）教學，嘉惠偏遠及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弱勢學童計 3,944 人。</p>	
八、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維運「僑務電子報」網站	一、運用網路科技提供海外僑胞僑社訊息及國內新聞，本會賡續維護管理「僑務電子報」網站，並新增影音新聞內容。	一、本會於 106 月 5 月 20 日建置「僑務電子報」，網站內容涵蓋聚焦臺灣、僑社新聞、國際兩岸、新南向快訊、英文新聞及看見臺灣等主題，是國內民眾及海外僑胞瞭解僑務政策及海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充實「僑務電子報」網站內容，每日發送本會最新活動、國內要聞及僑社訊息，並持續辦理相關行銷活動，以提升「僑務電子報」網站訪客人數，擴大僑胞參與及良性互動。</p>	<p>外友我僑社動態唯一管道。</p> <p>二、為提升網站訪客造訪次數，本會積極充實電子報內容及開拓多元傳播管道；具體措施包括：自製僑務及僑社影音新聞於 Youtube 同名頻道推播、設置 Line 官方帳號發重要報導；此外，承辦廠商聯合線上公司亦於所屬媒體刊登電子報廣告。107 年度電子報網站平均每月不重覆訪客數(Unique Visitor) 已達 3 萬 3,749 人，相較 106 年每月平均 3 萬 801 人，增加 2,948 人；另 107 年度每月平均總訪客數達 4 萬 4,745 人次 (Visit)，相較 106 年度每月平均 38,585 人次，增加 6,160 人次，成長比例逾 16%。另 Youtube 電子報影音新聞頻道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訂閱戶 7,200 人。</p>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擴增「看見臺灣」單元內容,精選自製影片,提供全球華人影音服務。	三、107 年除自製僑務及僑社影音新聞於僑務電子報及其 Youtube 頻道播出外,並配合本會業務單位製作「僑胞聲援臺灣參與 WHA」系列短片及「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成果」影片等,提供全球華人影音服務。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僑校發展與輔助	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實僑校師資量能	派遣僑教替代役支援海外僑校教學工作，以充實僑校教學內涵，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競爭力。	替代役役男服勤機票款辦理情形：菲律賓服勤役男因入境需要，於赴任時即訂妥回程機票，惟役期長達約 1 年，致相關機票款無法於 106 年度辦理核銷，爰經報院申請預算保留，並業於 107 年替代役返國後辦理核銷。	

僑務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51			0439010000-5 僑務委員會	0	0	0
		01		0439010300-9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3901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10,000	0	110,000
	122			0539010000-0 僑務委員會	110,000	0	110,000
		01		0539010100-5 行政規費收入	110,000	0	110,000
			01	0539010102-0 證照費	110,000	0	110,000
			02	0539010300-4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39010305-8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8,103,000	0	8,103,000
	166			0739010000-1 僑務委員會	8,103,000	0	8,103,000
		01		0739010100-6 財產孳息	8,093,000	0	8,093,000
			01	0739010101-9 利息收入	10,000	0	10,000
			03	0739010106-2 租金收入	8,083,000	0	8,083,000
			03	0739010600-9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	0	10,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25,689	0	0	225,689	225,689	
225,689	0	0	225,689	225,689	
225,689	0	0	225,689	225,689	
225,689	0	0	225,689	225,689	
77,426	0	0	77,426	-32,574	70.39
77,426	0	0	77,426	-32,574	70.39
77,000	0	0	77,000	-33,000	70.00
77,000	0	0	77,000	-33,000	70.00
426	0	0	426	426	
426	0	0	426	426	
9,612,772	0	0	9,612,772	1,509,772	118.63
9,612,772	0	0	9,612,772	1,509,772	118.63
9,511,499	0	0	9,511,499	1,418,499	117.53
32,160	0	0	32,160	22,160	321.60
9,479,339	0	0	9,479,339	1,396,339	117.28
101,273	0	0	101,273	91,273	1,012.73

僑務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25,000	0	325,000
	163			1139010000-5 僑務委員會	325,000	0	325,000
		01		1139010900-6 雜項收入	325,000	0	325,000
			01	1139010901-9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39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325,000	0	325,000
				經常門小計	8,538,000	0	8,53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8,538,000	0	8,538,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197,992	0	0	2,197,992	1,872,992	676.31
2,197,992	0	0	2,197,992	1,872,992	676.31
2,197,992	0	0	2,197,992	1,872,992	676.31
1,639,150	0	0	1,639,150	1,639,150	
558,842	0	0	558,842	233,842	171.95
12,113,879	0	0	12,113,879	3,575,879	141.88
0	0	0	0	0	
12,113,879	0	0	12,113,879	3,575,879	141.88

僑務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1				4300000000-2 僑務支出	1,555,464,372	0	20,000,000	0
		01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338,666,000	0	0	0
						3,079,000	0	3,079,000
		02		4339010900-6 綜合規劃業務	32,769,000	0	0	0
						0	0	0
		03		43390110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39,023,000	0	0	0
						4,571,000	0	4,571,000
		04		4339012400-4 僑民社教業務	166,839,000	0	0	0
						0	0	0
		05		4339012500-9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58,889,000	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06		4339012600-3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9,264,000	0	0	0
						0	0	0
		07		4339012700-8 僑商經濟業務	438,086,000	0	0	0
						0	0	0
		08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94,067,000	0	0	0
						0	0	0
		09		4339012900-7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42,489,000	0	0	0
						0	0	0
		10		4339019800-0 第一預備金	7,650,000	0	0	0
						-7,650,000	0	-7,650,000
		11		433901A000-5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108,490,000	0	0	0
						0	0	0
		01		4377014300-1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232,372	0	0	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87,387,121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387,121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575,464,372	1,563,998,813	996,450	-10,469,109	99.34
	0	1,564,995,263		
341,745,000	334,108,779	630,000	-7,006,221	97.95
	0	334,738,779		
32,769,000	31,456,333	0	-1,312,667	95.99
	0	31,456,333		
43,594,000	43,518,395	0	-75,605	99.83
	0	43,518,395		
166,839,000	166,011,081	0	-827,919	99.50
	0	166,011,081		
178,889,000	178,706,771	0	-182,229	99.90
	0	178,706,771		
19,264,000	19,170,090	0	-93,910	99.51
	0	19,170,090		
438,086,000	438,026,121	0	-59,879	99.99
	0	438,026,121		
94,067,000	93,673,667	366,450	-26,883	99.97
	0	94,040,117		
142,489,000	142,356,624	0	-132,376	99.91
	0	142,356,624		
0	0	0	0	
	0	0		
108,490,000	107,738,580	0	-751,420	99.31
	0	107,738,580		
9,232,372	9,232,372	0	0	100.00
	0	9,232,372		
87,387,121	87,387,121	0	0	100.00
	0	87,387,121		
87,387,121	87,387,121	0	0	100.00
	0	87,387,121		

僑務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198,99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198,990	0	0	0
				合計	1,645,050,483	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198,990	2,198,990	0	0	100.00
	0	2,198,990		
2,198,990	2,198,990	0	0	100.00
	0	2,198,990		
1,665,050,483	1,653,584,924	996,450	-10,469,109	99.37
	0	1,654,581,374		

僑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6				003900000-7 僑務委員會主管	1,546,232,000	0	20,000,000	0
				經常門小計	1,136,939,000	0	20,000,000	0
				資本門小計	409,293,000	0	0	0
	01			0039010000-3 僑務委員會	1,546,232,000	0	20,000,000	0
				經常門小計	1,136,939,000	0	20,000,000	0
				資本門小計	409,293,000	0	0	0
		01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330,841,000	0	0	0
				01 人事費	304,258,000	0	0	0
				02 業務費	26,349,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34,000	0	0	0
						3,079,000	-1,163,137	1,915,863
		01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7,825,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7,825,000	0	0	0
						0	1,163,137	1,163,137
						0	1,163,137	1,163,137
		02		4339010900-6 綜合規劃業務	32,56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9,43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3,133,000	0	0	0
						0	2,624,724	2,624,724
						0	0	0
						0	-2,624,724	-2,624,724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566,232,000	1,554,766,441	996,450	-10,469,109	99.33
	0	1,555,762,891		
1,153,687,514	1,142,236,155	996,450	-10,454,909	99.09
	0	1,143,232,605		
412,544,486	412,530,286	0	-14,200	100.00
	0	412,530,286		
1,566,232,000	1,554,766,441	996,450	-10,469,109	99.33
	0	1,555,762,891		
1,153,687,514	1,142,236,155	996,450	-10,454,909	99.09
	0	1,143,232,605		
412,544,486	412,530,286	0	-14,200	100.00
	0	412,530,286		
332,756,863	325,120,642	630,000	-7,006,221	97.89
	0	325,750,642		
304,258,000	297,447,811	0	-6,810,189	97.76
	0	297,447,811		
28,264,863	27,438,831	630,000	-196,032	99.31
	0	28,068,831		
234,000	234,000	0	0	100.00
	0	234,000		
8,988,137	8,988,137	0	0	100.00
	0	8,988,137		
8,988,137	8,988,137	0	0	100.00
	0	8,988,137		
32,569,000	31,256,333	0	-1,312,667	95.97
	0	31,256,333		
22,060,724	22,060,724	0	0	100.00
	0	22,060,724		
10,508,276	9,195,609	0	-1,312,667	87.51
	0	9,195,609		

僑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4339010900-6* 綜合規劃業務	2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00,000	0	0	0
		03		43390110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38,969,000	0	0	0
				02 業務費	33,619,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5,350,000	0	0	0
						4,571,000	0	4,571,000
						4,571,000	-260,731	4,310,269
						0	260,731	260,731
		03		43390110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54,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54,000	0	0	0
						0	0	0
		04		4339012400-4 僑民社教業務	166,839,000	0	0	0
						0	0	0
		01		4339012420-1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43,518,000	0	0	0
				02 業務費	39,89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620,000	0	0	0
						0	-51,400	-51,400
						0	661,457	661,457
						0	0	0
						0	-712,857	-712,857
		01		4339012420-1*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36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60,000	0	0	0
						0	51,400	51,400
						0	51,400	51,400
		02		4339012421-4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111,322,000	0	0	0
				02 業務費	111,322,000	0	0	0
						0	-1,952,910	-1,952,910
						0	0	0
						0	-1,952,910	-1,952,91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0,000	200,000	0	0	100.00
	0	200,000		
200,000	200,000	0	0	100.00
	0	200,000		
43,540,000	43,469,395	0	-70,605	99.84
	0	43,469,395		
37,929,269	37,858,664	0	-70,605	99.81
	0	37,858,664		
5,610,731	5,610,731	0	0	100.00
	0	5,610,731		
54,000	49,000	0	-5,000	90.74
	0	49,000		
54,000	49,000	0	-5,000	90.74
	0	49,000		
166,839,000	166,011,081	0	-827,919	99.50
	0	166,011,081		
43,466,600	43,464,257	0	-2,343	99.99
	0	43,464,257		
40,559,457	40,559,457	0	0	100.00
	0	40,559,457		
2,907,143	2,904,800	0	-2,343	99.92
	0	2,904,800		
411,400	411,400	0	0	100.00
	0	411,400		
411,400	411,400	0	0	100.00
	0	411,400		
109,369,090	108,543,514	0	-825,576	99.25
	0	108,543,514		
109,369,090	108,543,514	0	-825,576	99.25
	0	108,543,514		

僑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4339012421-4*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11,639,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1,639,000	0	0	0
		05		4339012500-9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58,889,000	0	20,000,000	0
				02 業務費	16,34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42,543,000	0	20,000,000	0
						0	1,026,768	21,026,768
		06		4339012600-3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9,164,000	0	0	0
				02 業務費	19,164,000	0	0	0
		06		4339012600-3*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00,000	0	0	0
		07		4339012700-8 僑商經濟業務	50,340,000	0	0	0
				02 業務費	41,620,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8,720,000	0	0	0
						0	-11,972	-11,972
						0	1,600,820	1,600,820
						0	0	0
		07		4339012700-8* 僑商經濟業務	387,746,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4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87,400,000	0	0	0
						0	11,972	11,972
						0	11,972	11,972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3,591,910	13,591,910	0	0	100.00
	0	13,591,910		
13,591,910	13,591,910	0	0	100.00
	0	13,591,910		
178,889,000	178,706,771	0	-182,229	99.90
	0	178,706,771		
15,319,232	15,137,003	0	-182,229	98.81
	0	15,137,003		
163,569,768	163,569,768	0	0	100.00
	0	163,569,768		
19,164,000	19,079,290	0	-84,710	99.56
	0	19,079,290		
19,164,000	19,079,290	0	-84,710	99.56
	0	19,079,290		
100,000	90,800	0	-9,200	90.80
	0	90,800		
100,000	90,800	0	-9,200	90.80
	0	90,800		
50,328,028	50,268,149	0	-59,879	99.88
	0	50,268,149		
43,220,820	43,220,820	0	0	100.00
	0	43,220,820		
7,107,208	7,047,329	0	-59,879	99.16
	0	7,047,329		
387,757,972	387,757,972	0	0	100.00
	0	387,757,972		
357,972	357,972	0	0	100.00
	0	357,972		
387,400,000	387,400,000	0	0	100.00
	0	387,400,000		

僑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93,698,000	0	0	0		
						0	-12,067	-12,067		
					02 業務費	78,36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5,330,000	0	0	0	
							0	2,741,413	2,741,413	
							0	0	0	
							0	-2,753,480	-2,753,480	
					08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369,000	0	0	0
								0	12,067	12,067
						03 設備及投資	369,000	0	0	0
								0	12,067	12,067
					09	4339012900-7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41,489,000	0	0	0
								0	-60,000	-60,000
						02 業務費	71,279,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70,210,000	0	0	0
								0	-371,301	-371,301
								0	311,301	311,301
					09	4339012900-7*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000,000	0	0	0
								0	60,000	60,000
						03 設備及投資	1,000,000	0	0	0
								0	60,000	60,000
	10	4339019800-0 第一預備金	7,650,000	0	0	0				
				-7,650,000	0	-7,650,000				
		09 預備金	7,650,000	0	0	0				
				-7,650,000	0	-7,650,000				
	11	433901A000-5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108,490,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08,490,000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98,990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3,685,933	93,292,600	366,450	-26,883	99.97
	0	93,659,050		
81,109,413	80,742,963	366,450	0	100.00
	0	81,109,413		
12,576,520	12,549,637	0	-26,883	99.79
	0	12,549,637		
381,067	381,067	0	0	100.00
	0	381,067		
381,067	381,067	0	0	100.00
	0	381,067		
141,429,000	141,296,624	0	-132,376	99.91
	0	141,296,624		
70,907,699	70,775,323	0	-132,376	99.81
	0	70,775,323		
70,521,301	70,521,301	0	0	100.00
	0	70,521,301		
1,060,000	1,060,000	0	0	100.00
	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0	0	100.00
	0	1,06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8,490,000	107,738,580	0	-751,420	99.31
	0	107,738,580		
108,490,000	107,738,580	0	-751,420	99.31
	0	107,738,580		
2,198,990	2,198,990	0	0	100.00
	0	2,198,990		

僑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人事費	2,198,990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198,990	0	0	0
				01 人事費	87,387,121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387,121	0	0	0
				01 人事費	87,387,121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4377014300-1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7,387,121	0	0	0
				01 人事費	9,232,372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27				4377014300-1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232,372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98,818,483	0	0	0
				合計	1,645,050,483	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198,990	2,198,990	0	0	100.00
	0	2,198,990		
2,198,990	2,198,990	0	0	100.00
	0	2,198,990		
87,387,121	87,387,121	0	0	100.00
	0	87,387,121		
87,387,121	87,387,121	0	0	100.00
	0	87,387,121		
87,387,121	87,387,121	0	0	100.00
	0	87,387,121		
9,232,372	9,232,372	0	0	100.00
	0	9,232,372		
9,232,372	9,232,372	0	0	100.00
	0	9,232,372		
9,232,372	9,232,372	0	0	100.00
	0	9,232,372		
98,818,483	98,818,483	0	0	100.00
	0	98,818,483		
1,665,050,483	1,653,584,924	996,450	-10,469,109	99.37
	0	1,654,581,374		

僑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0	0
			01		5139012300-5 僑民文教業務	326,000	4,038
				01	513901232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0	0
					小 計	326,000	4,038
					合 計	0	0
						326,000	4,038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僑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7				0039000000-7 僑務委員會主管	0	0
		01			0039010000-3 僑務委員會	326,000	4,038
			09		5139012300-5 僑民文教業務	0	0
				01	513901232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326,000	4,038
				02	業務費	0	0
					小 計	326,000	4,038
					經常門小計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合 計	0	0
						326,000	4,038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0	0	0
0	0	0
321,962	0	0

僑務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37,903,656	41,643,797	2 負債	34,138,407	37,918,998
11 流動資產	37,903,656	41,643,797	21 流動負債	34,138,407	37,918,998
110103 專戶存款	34,138,407	37,918,998	211201 存入保證金	26,716,411	27,911,783
110901 預付款	366,450	326,0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853,833	864,126
111201 存出保證金	3,398,799	3,398,799	211401 應付保管款	6,568,163	9,143,089
			3 淨資產	3,765,249	3,724,799
			31 資產負債淨額	3,765,249	3,724,799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3,765,249	3,724,799
合 計	37,903,656	41,643,797	合 計	37,903,656	41,643,797

附註:

保證品 224,964

僑務委員會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159,377,673	164,083,785	資本資產總額	267,262,836	270,722,898
土地	95,902,088	99,868,052	資本資產總額	267,262,836	270,722,898
房屋建築及設備	49,724,983	51,159,067			
機械及設備	7,071,787	7,164,94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03,696	2,617,979			
雜項設備	4,175,119	3,273,740			
無形資產	107,885,163	106,639,113			
無形資產	107,885,163	106,639,113			
合 計	267,262,836	270,722,898	合 計	267,262,836	270,722,898

備註：

1.107年度無形資產107,885,163元，包含已登錄國有財產目錄總表之「權利」73,841,218元，及未登錄國有財產目錄總表之「電腦軟體」34,043,945元。
2.106年度無形資產106,639,113元，包含已登錄國有財產目錄總表之「權利」69,016,231元，及未登錄國有財產目錄總表之「電腦軟體」36,902,882元、「發展中之無形資產」720,000元。

僑務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7,918,998
1.專戶存款	37,918,998
二、本期收入	1,662,284,662
1.本年度歲入	12,113,879
(1.)實現數	12,113,879
2.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0
(1.)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4,038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4,038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195,372
4.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0,293
5.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2,574,926
6.公庫撥入數	1,653,951,374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653,951,374
收 項 總 計	1,700,203,66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666,065,253
1.本年度歲出	1,654,581,374
(1.)實現數	1,653,584,924
(2.)保留數	996,450
2.歲出保留數	-674,488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21,962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996,450
3.預付款淨增(減)數	40,450
4.繳付公庫數	12,117,91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2,113,879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4,038
二、本期結存	34,138,407
1.專戶存款	34,138,407
付 項 總 計	1,700,203,660

僑務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138,407	
			本年度部分		34,138,407	
			04 代收款(外幣)專戶	235,026		
			05 離職儲金	6,544,247		
			06 國庫存款戶	23,916		
			07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6,142,845		
			08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代收款	618,807		
			10 存入保證金(外幣)專戶	20,573,566		
			總 計		34,138,407	

僑務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366,450	
			本年度部分		366,45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66,450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366,450		
107	08	27	501559 付款憑單 撥本會第190梯次派赴菲律賓服勤替代役役男 舒克植等21人機票費02-029301	366,450		
			總 計		366,450	

僑務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98,799	
			以前年度部分		3,398,799	
			094 九十四年度		200,972	
			02 辦公房舍押金	200,972		
094	11	23	300086 轉帳傳票 洛杉磯橙縣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押金(us6,418.78)	200,972		
			095 九十五年度		1,714,793	
			02 辦公房舍押金	1,714,793		
095	11	20	300080 轉帳傳票 波士頓中心房租押金(us19,980)	656,942		
096	01	11	300091 轉帳傳票 雪梨中心搬遷新址押金(澳幣40,903.5)	1,057,851		
			098 九十八年度		131,401	

僑務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辦公房舍押金			
099	01	11	300094 轉帳傳票 金山文教中心新址租賃押金(us4,000)	131,401		
			099 九十九年度		44,884	
			02 辦公房舍押金		44,884	
100	01	17	300083 轉帳傳票 洛杉磯文教中心華埠圖書閱覽室押金(us1,400)	44,884		
			100 一百年度		9,216	
			03 其他押金		9,216	
100	12	27	300081 轉帳傳票 洛杉磯文教中心華埠圖書閱覽室水電費帳戶 押金(us300)	9,216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132,651	
			02 辦公房舍押金	1,068,874		

僑務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08	14	300059 轉帳傳票 布里斯本文教中心押金(AUD33,750.35)	1,068,874		
			03 其他押金		63,777	
101	03	23	300023 轉帳傳票 洛杉磯中心經常費帳戶開戶金(us2000)	60,740		
101	04	30	300032 轉帳傳票 金山中心冷熱水飲水機押金(us100)	3,037		
			102 一百零二年度			8,473
			03 其他押金		8,473	
102	07	11	300048 轉帳傳票 金山中心電費押金(us285)	8,473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00
			03 其他押金		500	
103	10	20	300089 轉帳傳票 承德官舍安裝機上盒押金	500		

僑務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55,909	
			02 辦公房舍押金	155,909		
106	06	21	300063 轉帳傳票 布里斯本文教中心押金差額(AUD6,522.4)	152,885		
107	01	02	300123 轉帳傳票 洛杉磯僑教中心華埠圖書館閱覽室押金差額(U SD100)	3,024		
			總 計		3,398,799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6,716,411	
			本年度部分		24,640,271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4,640,271	
			01 保證金	4,066,705		
			0101 履約保證金	3,598,350		
107	01	11	100020 收入傳票 卓越動力資訊「107年度僑務委員會僑生服務 圈網站維運採購案」履保金#030496 (107.12 .31)	22,500		
107	01	12	100023 收入傳票 凌群電腦「107年度2U超薄型伺服器保固服務 」履保金#030504 (107.12.31)	1,200		
107	01	16	100027 收入傳票 三鈴實業社「107年度民俗文化用品-民俗體 育類」履保金#030509 (107.12.31)	50,000		
107	01	19	100037 收入傳票 中華祥龍醒獅樂器行「107年度民俗文化用品 -電音三太子及臺灣獅」履保金#030517 (108 .2.28)	30,000		
107	02	02	100083 收入傳票 時代戲劇服飾「107年度民俗文化用品-民俗 舞蹈類」履保金#030535 (107.12.31)	30,0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107	03	08	100157 收入傳票 加斌有限公司「僑務委員會學華語向前走教材修編及教師手冊編製」履保金#030560 (107.9.30)	70,000	
107	03	15	100173 收入傳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18年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第四期)」履保金#030569 (108.1.15)	100,000	
107	04	16	100268 收入傳票 西風廣告「僑務委員會檔案掃描及銷毀作業勞務承攬」履保金#030825 (108.9.30)	300,000	
107	05	04	100331 收入傳票 中國青年救國團「2018年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履保金#030849 (107.12.31)	100,000	
107	05	15	100370 收入傳票 世新大學「2018年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第7梯次)」履保金#030864 (107.12.23)	100,000	
107	05	29	100402 收入傳票 亞洲大學「2018年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第8梯次)」履保金#030889 (107.12.26)	100,000	
107	06	14	100484 收入傳票 曜揚科技「107、108年度Avamar及Data in(備份系統維護服務採購案)履保金#030905 (108.12.31)	14,940	
107	07	12	100564 收入傳票 中華系統整合「107-108年度磁碟陣列系統維護服務採購案」履保金#030932 (108.12.31)	12,600	
107	07	12	100565 收入傳票 宸昇資訊「107年度檔案委外編目建檔及掃描服務」履保金#030933 (107.11.30)	30,000	
107	07	19	100578 收入傳票 台灣仰威「小型環保資料袋」履保金#030942 (107.12.31)	15,0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7	30	100607 收入傳票 流傳文化事業「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 流傳版教材」履保金#030958 (108.6.30)	100,000			
107	07	30	100608 收入傳票 翰林出版事業「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 翰林版教材」履保金#030959 (108.6.30)	27,000			
107	07	30	100609 收入傳票 嘉聯科技「107年度僑胞卡網站營運」履保金 #030956 (107.12.31)	14,100			
107	08	01	100619 收入傳票 龍騰文化事業「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 龍騰版教材」履保金#030960 (108.6.30)	100,000			
107	08	02	100628 收入傳票 遠東圖書「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遠東 版教材」履保金#030969 (108.6.30)	24,000			
107	08	10	100676 收入傳票 字磨坊文化事業「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 年南一版教材」履保金#030985 (108.6.30)	100,000			
107	08	10	100677 收入傳票 藍天華語「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藍天 版教材」履保金#030988 (108.6.30)	100,000			
107	08	15	100685 收入傳票 中原大學「2018年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第5梯次)」履保金#030990 (107.12.29)	30,000			
107	08	20	100698 收入傳票 新加坡商聖智學習「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 半年GO!Chinese版教材」#030994 (108.6.30)	100,000			
107	09	03	100727 收入傳票 傑印資訊「107年公文電子交換介接系統軟體 」履保金#031414 (107.11.27)	9,6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9	12	100778 收入傳票 康軒文教事業「107年下半年至108年上半年 康軒版教材」履保金#031430 (108.6.30)	100,000		
107	10	26	100901 收入傳票 天華旅行社「108年委託代購公務國際機票及 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1485 (108.12.31)	150,000		
107	10	26	100902 收入傳票 三星旅行社台北分公司「108年委託代購公務 國際機票及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1480 (108.12.31)	150,000		
107	10	31	100915 收入傳票 天意旅行社「108年委託代購公務國際機票及 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1488 (108.12.31)	150,000		
107	11	09	100979 收入傳票 聯合線上「108年僑務電子報委外計畫」履保 金#031510 (108.12.31)	155,000		
107	11	19	100996 收入傳票 中華祥龍醒獅樂器行「108年度民俗文化用品 -電音三太子及臺灣獅」履保金#031513 (109 .2.28)	30,000		
107	11	19	100997 收入傳票 自由文化事業「108年新聞稿源」履保金#031 514 (108.12.31)	80,000		
107	11	23	101006 收入傳票 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108年新聞稿源」履保 金#031524 (108.12.31)	80,000		
107	12	05	101052 收入傳票 世昌陶瓷「會徽馬克杯」履保金#031548 (10 7.12.27)	20,000		
107	12	14	101077 收入傳票 漢泰文化事業「僑胞卡便利貼手紮本印製」 履保金#031561 (107.12.28)	71,61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14	101078 收入傳票 柏采實業「108年度印刷品委外印製」履保金#031562 (108.12.31)	100,000		
107	12	19	101097 收入傳票 凱發科技「全國共享板機關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WebITR)移轉建置」履保金#031573 (108.3.29)	88,000		
107	12	25	101116 收入傳票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108年度一般性事務業務委外承攬」履保金#031580 (108.12.31)	100,000		
107	12	27	101123 收入傳票 中國青年救國團「2019年海外青年華語文研習班第1期」履保金#031598 (108.2.4)	100,000		
107	12	28	101129 收入傳票 若水國際資訊「108年度檔案處理作業勞務承攬」履保金#031705 (108.12.31)	92,800		
108	01	03	101136 收入傳票 新勝景掌中劇團「2019年美國臺灣傳統週暨加拿大亞裔傳統月文化訪問團巡迴訪演(美加西團)」履保金#031709 (108.7.31)	550,000		
			0102 保固金		468,355	
107	01	11	300004 轉帳傳票 雄鴻企業「僑務委員會檔案櫃」保固金#030497 (108.1.8)	6,000		
107	01	12	300005 轉帳傳票 先峰公關顧問「106年全球僑商服務網委外營運案」保固金#030502 (107.12.31)	50,400		
107	01	23	300006 轉帳傳票 台灣光亮照明企業「3、15、16、17樓辦公區域照明設備汰換(T8 LED)」保固金#030520 (108.1.3)	17,835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26	300008 轉帳傳票 聯合線上「106年僑務電子報委外計畫」履保 金#030522 (108.1.8)	49,500		
107	07	05	300138 轉帳傳票 預見數位「106-107年學華語向前走教材素材 拆解」保固金#030930 (108.6.19)	25,620		
107	08	01	300153 轉帳傳票 元氣中華國際「107年慶典活動用鐵質國旗胸 章」保固金#030962 (108.1.23)	8,000		
107	08	28	100714 收入傳票 力匠室內裝修設計工程「16樓會議室裝修工 程」保固金#031403 (108.8.13)	70,000		
107	09	12	100776 收入傳票 康和資訊系統「106-107年度僑生暨海外來臺 華裔青年管理系統改版建置案」履保金#0314 29 (108.8.27)	81,000		
107	11	27	300239 轉帳傳票 華經資訊企業「107年度僑務資訊系統僑團、 僑務人事及榮譽職遴選功能調整」保固金#03 1529 (108.10.30)	25,000		
108	01	11	300274 轉帳傳票 華經資訊企業「107年度僑務資訊系統新增僑 民動態功能及自然人資料庫調整」保固金#03 1736 (109.1.1)	10,000		
108	01	11	300275 轉帳傳票 凌群電腦「107年度電腦機房骨幹網路升級」 保固金#031735 (112.12.4)	80,000		
108	01	14	300276 轉帳傳票 亞捷數位科技「106年度僑教雙週刊多媒體教 材轉製及網頁增修」保固金#031742 (109.1. 3)	18,600		
108	01	14	300277 轉帳傳票 亞捷數位科技「107年度僑教雙週刊多媒體教 材轉製」保固金#031743 (108.12.22)	26,4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保證金-外幣		20,573,566	
			0201 海外僑教中心存入保證金款項		20,573,566	
107	12	31	101209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華府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金 及其他押金	550,282		
107	12	31	101210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金山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金 及其他押金	19,146		
107	12	31	101211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金山灣區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 押金及其他押金	2,603,802		
107	12	31	101212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橙縣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金 及其他押金	614,203		
107	12	31	101213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洛杉磯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3,327,011		
107	12	31	101214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紐約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金 及其他押金	544,106		
107	12	31	101215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芝加哥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1,166,646		
107	12	31	101216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休士頓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4,661,645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31	101217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亞特蘭大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 押金及其他押金	197,323		
107	12	31	101218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波士頓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3,664,838		
107	12	31	101219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西雅圖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1,040,810		
107	12	31	101220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多倫多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 金及其他押金	1,461,376		
107	12	31	101221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雪梨中心帳列圖書押金、服裝押金 及其他押金	722,378		
			以前年度部分		2,076,14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65,400	
			01 保證金	65,400		
			0101 履約保證金	22,650		
103	03	04	300025 轉帳傳票 華經資訊「僑務資訊系統資料庫升版作業專 案」履保金#024147 (107.12.25)	22,65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02 保固金		42,750	
103	05	08	300039 轉帳傳票 立寶科技「DNS/DHCP/IP網路管理設備」保固金#024781 (108.4.30)	10,000		
103	05	30	300045 轉帳傳票 立寶科技「103年度全球華文網系統設備採購案」保固金#024809 (108.5.16)	12,750		
103	09	02	300077 轉帳傳票 協科資訊「虛擬專用網路設備」保固金#024929 (108.8.21)	20,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62,640
			01 保證金		62,640	
			0102 保固金		62,640	
106	01	10	300117 轉帳傳票 台灣岱凱系統「僑委會虛擬主機升級建置案」保固金#029465 (110.12.26)	62,64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948,100
			01 保證金		1,948,1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01 履約保證金		1,948,100	
106	01	03	100007 收入傳票 國眾電腦「106、107年度資訊設備及網路系統維護服務案」履保金#029432 (107.12.31)	330,000		
106	04	25	100341 收入傳票 鉅京國際貿易事業「106至107年度文宣品封面及背版設計」履保金#029823 (107.12.31)	5,000		
106	05	01	100363 收入傳票 文盛彩藝事業「106至107年度文宣品封面及背版設計」履保金#029835 (107.12.31)	5,000		
106	05	03	100380 收入傳票 好氏社會企業「106至107年度文宣品封面及背版設計」履保金#029839 (107.12.31)	5,000		
106	05	03	100383 收入傳票 亞基米德「106至107年度文宣品封面及背版設計」履保金#029843 (107.12.31)	5,000		
106	05	10	100424 收入傳票 石朝旭設計「106至107年度文宣品封面及背版設計」履保金#029855 (107.12.31)	5,000		
106	07	19	100675 收入傳票 資拓宏宇國際「106-108年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管理系統維護服務採購案」履保金#030046 (108.7.13)	35,000		
106	08	28	100816 收入傳票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106年9月至107年度一般性事務業務委外承攬」履保金#030111 (107.12.31)	100,000		
106	09	11	100878 收入傳票 永貿汽車租賃「107至108年度業務用小型交通車輛租賃服務」履保金#030127 (108.12.31)	20,000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9	29	100919 收入傳票 利達通運「107至108年度業務用中型及大型 交通車輛租賃服務」履保金#030144 (108.12 .31)	150,000			
106	09	29	100920 收入傳票 旭聯科技「106-107年全球華文網委外營運」 履保金#030143 (107.12.17)	123,000			
106	11	08	101051 收入傳票 西風廣告「107年度檔案處理作業勞務承攬」 履保金#030196 (107.12.31)	100,000			
106	11	08	101054 收入傳票 聯合線上「107年僑務電子報委外計畫」履保 金#030193 (107.12.31)	150,000			
106	11	21	101098 收入傳票 自由文化事業「107年新聞稿源」履保金#030 198 (107.12.31)	80,000			
106	11	21	101099 收入傳票 中央通訊社「107年新聞稿源」履保金#03019 9 (107.12.31)	80,000			
106	12	06	101148 收入傳票 國泰人壽保險「107、108年度僑生傷病醫療 保險」履保金#030424 (108.12.31)	425,100			
106	12	08	101157 收入傳票 天意旅行社「107年委託代購公務國際機票及 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0429 (107.12.31)	150,000			
106	12	08	101158 收入傳票 精懋科技「隨身碟」履保金#030430 (107.12 .31)	30,000			
106	12	19	101194 收入傳票 天華旅行社「107年委託代購公務國際機票及 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0433 (107.12.31)	150,000			
總 計						26,716,411	

僑務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僑務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53,833	
			本年度部分		853,83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853,833	
			01 應付代收款-台幣	618,807		
			0103 健保費	161,525		
107	03	01	100121 收入傳票 董至中、林慧君、楊子瑤、郭淑貞健保	3,891		
107	03	27	100192 收入傳票 楊碧華、李叔玲、傅以蒨、曾清秀、周頌璧、徐文谷健保	7,085		
107	05	29	100404 收入傳票 蘇盈年、曾清秀、林慧君、林素珠、王倩兮、顧樂群健保	13,639		
107	06	22	100499 收入傳票 丁健民、詹前校、賴金城、蔣翼鵬、張澣文、劉美真、鄭怡薰、韓秀梅健保	11,047		
107	07	02	100521 收入傳票 簡立婷、李綺霞、王映陽、王懷德健保	1,101		
107	09	06	100745 收入傳票 歐宏偉、章宗耀健保	2,074		

僑務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107	10	04	100829 收入傳票 游凱全、歐陽群健保	1,710		
107	10	23	100888 收入傳票 楊碧華健保	2,561		
107	10	29	100905 收入傳票 賴思琦、林宏穎健保費	6,104		
107	11	28	101017 收入傳票 黃正杰、李叔玲、傅瑾玲、劉素秋、葉帝余、翁桂堂健保費	24,628		
107	12	05	101051 收入傳票 林逸璋、李郁錡健保	1,409		
107	12	06	101053 收入傳票 108年1月駐外人員自付公保費(NT68,910)健保(NT48,103)退撫(NT187,295)計新台幣304,308元匯率30.81	48,103		
107	12	14	101083 收入傳票 游凱全、韓秀梅、賴金城、陳永豐健保	22,993		
107	12	28	101128 收入傳票 劉美真、王鼎元、李家溱健保費	12,816		
108	01	02	101133 收入傳票 簡立婷、江育誠健保	2,364		
			0104 公保費		124,998	

僑務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06	101053 收入傳票 108年1月駐外人員自付公保費(NT68,910)健 保(NT48,103)退撫(NT187,295)計新台幣 304,308元匯率30.81	68,910		
107	12	28	101125 收入傳票 吳豐興、劉美真、李美姿、楊修璋、張怡薰 、張瀟文公保	56,088		
			0105 退休人員保險		24,596	
107	06	22	100499 收入傳票 王鼎元健保	1,377		
107	10	04	100829 收入傳票 吳榮燦健保	5,243		
107	12	28	101128 收入傳票 劉美真、王鼎元、李家溱健保費	17,976		
			0106 退撫基金		246,635	
107	12	06	101053 收入傳票 108年1月駐外人員自付公保費(NT68,910)健 保(NT48,103)退撫(NT187,295)計新台幣 304,308元匯率30.81	187,295		
107	12	18	101089 收入傳票 黃丞逸退撫	2,789		
107	12	28	101125 收入傳票 吳豐興、簡慎男、劉美真、李美姿退撫	56,551		

僑務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08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13,282	
108	01	10	101178 收入傳票 撥協助審查本會學華語向前走第六冊及第七冊教師手冊審查費(代扣補充保費)01-025004	13,282		
			0110 新制勞退		47,771	
108	01	02	101133 收入傳票 簡立婷、江育誠勞退新制	504		
108	01	03	101135 收入傳票 江基誌、黃謙信、羅秀玉新制勞退	47,267		
			02 應付代收款-外幣		235,026	
			0202 海外僑教中心代收款項		235,026	
107	12	31	101222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布里斯本中心帳列代收款(捐款、代扣稅及公積金等)	83,899		
107	12	31	101223 收入傳票 107年12月雪梨中心帳列代收款(捐款、代扣稅及公積金等)	151,127		
			總 計			853,833

僑務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僑務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568,163	
			本年度部分		6,544,247	
			02 離職儲金	6,544,247		
			020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6,544,247		
			以前年度部分		23,91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3,916	
			01 未兌現支票	23,916		
			0101 未兌現支票(1年以上5年以下)	23,916		
106	02	09	100102 收入傳票 洛杉磯文教中心繳回逾1年以上未兌現支票(美金771元)	23,916		
			總 計		6,568,163	

僑務委員會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4,964	
			以前年度部分		224,964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24,964	
			01 定期存單		224,964	
			0101 履約保證金		150,000	
106	12	22	300121 轉帳傳票 良友旅行社「107年委託代購公務國際機票及 提供相關服務」履保金#030458 (107.12.31)	150,000		
			0102 保固金		74,964	
106	05	18	300048 轉帳傳票 探網科技「僑委會出納薪資管理系統建置委 外服務案」保固金#029858 (109.5.10)	74,964		
			總 計		224,964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固定、

中華民國107

項目	合計	僑務委員會		
固定資產	159,377,673.00	159,377,673.00		
土地	95,902,088.00	95,902,088.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49,724,983.00	49,724,983.00		
機械及設備	7,071,787.00	7,071,78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03,696.00	2,503,696.00		
雜項設備	4,175,119.00	4,175,119.00		
無形資產	107,885,163.00	107,885,163.00		
無形資產	107,885,163.00	107,885,163.00		

會主管

遞耗、無形、其他資本資產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僑務委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99,868,052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86,480,035	-35,320,968
機械及設備	56,149,844	-48,984,8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112,168	-3,494,189
雜項設備	20,138,305	-16,864,56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69,016,231	0
小計	337,764,635	-104,664,619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6,902,88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720,00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計	37,622,882	0
合計	375,387,517	-104,664,619

備註：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8,807,958元＝屬預算採購增加金額(設備及投資支出數) 25,130,286元－增購駐外單位設備(列外交部資本資產帳)增加14,277,459元+補登無形資產(著作權)增加數4,836,399元+本年度及上年度發展中之無形資產轉列電腦軟體1,780,000元+107年電腦機房骨幹網路升級分期付款完成轉正1,300,000元+調整以前年度資產類別帳列錯誤(由軟體改列機械設備)38,732元。

員會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3,965,964	0	95,902,088
0	0	0	0
0	0	-1,434,084	49,724,983
2,944,969	17,183,942	14,145,813	7,071,787
284,287	769,174	370,604	2,503,696
1,781,837	2,227,041	1,346,583	4,175,119
0	0	0	0
4,836,399	11,412	0	73,841,218
9,847,492	24,157,533	14,428,916	233,218,891
0	0	0	0
0	0	0	0
1,300,000	1,3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6,600,466	9,459,403	0	34,043,945
1,060,000	1,78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8,960,466	12,539,403	0	34,043,945
18,807,958	36,696,936	14,428,916	267,262,836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6				0039000000-7 僑務委員會主管	297,447,811	573,155,169	271,633,175	0	1,142,236,155
	01			0039010000-3 僑務委員會	297,447,811	573,155,169	271,633,175	0	1,142,236,155
		01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297,447,811	27,438,831	234,000	0	325,120,642
		02		4339010900-6 綜合規劃業務	0	22,060,724	9,195,609	0	31,256,333
		03		43390110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0	37,858,664	5,610,731	0	43,469,395
		04		4339012400-4 僑民社教業務	0	149,102,971	2,904,800	0	152,007,771
		01		4339012420-1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0	40,559,457	2,904,800	0	43,464,257
		02		4339012421-4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0	108,543,514	0	0	108,543,514
		05		4339012500-9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0	15,137,003	163,569,768	0	178,706,771
		06		4339012600-3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0	19,079,290	0	0	19,079,290
		07		4339012700-8 僑商經濟業務	0	43,220,820	7,047,329	0	50,268,149
		08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0	80,742,963	12,549,637	0	93,292,600
		09		4339012900-7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0	70,775,323	70,521,301	0	141,296,624
		11		433901A000-5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0	107,738,580	0	0	107,738,580
				小計	297,447,811	573,155,169	271,633,175	0	1,142,236,155
16				0039000000-7 僑務委員會主管	0	996,450	0	0	996,450
	01			0039010000-3 僑務委員會	0	996,450	0	0	996,450
		01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0	630,000	0	0	630,000

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25,130,286	387,400,000	412,530,286	1,554,766,441	
0	25,130,286	387,400,000	412,530,286	1,554,766,441	
0	8,988,137	0	8,988,137	334,108,779	
0	200,000	0	200,000	31,456,333	
0	49,000	0	49,000	43,518,395	
0	14,003,310	0	14,003,310	166,011,081	
0	411,400	0	411,400	43,875,657	
0	13,591,910	0	13,591,910	122,135,424	
0	0	0	0	178,706,771	
0	90,800	0	90,800	19,170,090	
0	357,972	387,400,000	387,757,972	438,026,121	
0	381,067	0	381,067	93,673,667	
0	1,060,000	0	1,060,000	142,356,624	
0	0	0	0	107,738,580	
0	25,130,286	387,400,000	412,530,286	1,554,766,441	
0	0	0	0	996,450	
0	0	0	0	996,450	
0	0	0	0	630,000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8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0	366,450	0	0	366,450
				保留數小計	0	996,450	0	0	996,450
				合計	297,447,811	574,151,619	271,633,175	0	1,143,232,605

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0	0	0	366,450	
0	0	0	0	996,450	
0	25,130,286	387,400,000	412,530,286	1,555,762,891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綜合規劃業務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01人事費	297,447,811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4,117,29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6,612,079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472,143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739,420	0	0
0111 獎金	43,044,361	0	0
0121 其他給與	3,780,12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3,648,174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1,322,212	0	0
0151 保險	24,712,012	0	0
02業務費	27,438,831	22,060,724	37,858,664
0201 教育訓練費	190,518	0	0
0202 水電費	456,166	0	0
0203 通訊費	976,950	386,982	390,442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2,722,712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64,500	4,752,716	6,061,975
0221 稅捐及規費	87,173	0	0
0231 保險費	138,411	142,786	103,624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935,941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0,897	72,764	191,308
0271 物品	1,214,922	395,649	408,374
0279 一般事務費	16,946,034	14,287,970	24,960,58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82,452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3,091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291 國內旅費	95,270	22,990	73,545
0293 國外旅費	0	0	4,040,138
0294 運費	386,874	1,036,251	1,614,695
0295 短程車資	36,280	26,675	13,980
0298 機密費	0	0	0
0299 特別費	916,581	0	0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僑商經濟業務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559,457	108,543,514	15,137,003	19,079,290	43,220,820
0	0	0	0	0
0	7,458,419	0	0	0
507,121	4,970,676	0	111,705	229,976
0	0	0	4,500,000	0
0	0	0	119,729	334,529
699,360	21,330,237	1,554,870	663,930	1,330,279
0	3,869,379	0	0	0
6,308	4,400,981	0	6,636	0
0	40,607,840	0	0	0
1,300,078	0	222,741	19,342	2,104,571
144,766	2,280,165	360	51,939	409,483
31,437,976	20,038,085	11,319,935	7,535,921	32,824,604
0	799,529	0	0	0
0	0	0	0	0
0	2,788,203	0	4,725	0
90,833	0	315,244	3,115	208,664
4,590,139	0	1,543,650	106,000	5,091,940
1,765,431	0	161,537	5,952,548	646,132
17,445	0	18,666	3,700	40,642
0	0	0	0	0
0	0	0	0	0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僑校發展與輔助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01人事費	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0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80,742,963	70,775,323	107,738,58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	0
0202 水電費	0	0	0
0203 通訊費	429	162,523	0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11,912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84,849	3,493,018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0	0
0231 保險費	2,227,933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75,458	372,362	0
0271 物品	22,738	313,746	0
0279 一般事務費	64,539,876	65,147,475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440	0	0
0291 國內旅費	91,955	100,809	0
0293 國外旅費	4,084,348	770,000	0
0294 運費	4,067,040	404,485	0
0295 短程車資	26,985	10,905	0
0298 機密費	0	0	107,738,580
0299 特別費	0	0	0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97,447,811
				4,117,290
				176,612,079
				4,472,143
				5,739,420
				43,044,361
				3,780,120
				13,648,174
				21,322,212
				24,712,012
				573,155,169
				190,518
				7,914,585
				7,736,804
				4,500,000
				3,188,882
				43,135,734
				3,956,552
				7,026,679
				41,543,781
				7,849,521
				5,242,142
				289,038,459
				2,581,981
				333,091
				2,802,368
				1,002,425
				20,226,215
				16,034,993
				195,278
				107,738,580
				916,581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綜合規劃業務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03設備及投資	8,988,137	200,000	49,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855,943	200,00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2,132,194	0	49,000
04獎補助費	234,000	9,195,609	5,610,731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73,300	0
0436 對外之捐助	0	8,772,567	994,07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119,742	1,058,0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54,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80,00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230,000	3,558,660
小計	334,108,779	31,456,333	43,518,395
02業務費	630,00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630,000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630,000	0	0
合計	334,738,779	31,456,333	43,518,395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僑商經濟業務
411,400	13,591,910	0	90,800	357,972
0	10,041,415	0	0	0
0	519,626	0	0	308,972
411,400	3,030,869	0	90,800	49,000
2,904,800	0	163,569,768	0	394,447,329
70,000	0	0	0	0
12,000	0	0	0	627,359
2,822,800	0	6,940,919	0	393,819,970
0	0	109,798,8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829,980	0	0
43,875,657	122,135,424	178,706,771	19,170,090	438,026,1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3,875,657	122,135,424	178,706,771	19,170,090	438,026,121

僑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僑校發展與補助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03設備及投資	381,067	1,060,00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4,149	1,060,00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06,918	0	0
04獎補助費	12,549,637	70,521,301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56,633	0	0
0436 對外之捐助	9,288,004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05,000	925,30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58,759,506	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10,836,495	0
小計	93,673,667	142,356,624	107,738,580
02業務費	366,45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366,450	0	0
保留數小計	366,450	0	0
合計	94,040,117	142,356,624	107,738,580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5,130,286
				10,041,415
				9,218,690
				5,870,181
				659,033,175
				999,933
				19,694,001
				408,091,731
				168,558,375
				54,000
				180,000
				61,455,135
				1,554,766,441
				996,450
				630,000
				366,450
				996,450
				1,555,762,891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2,113,879	0	0
本年度收入	12,113,879	0	0
0439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25,689	0	0
0539010102 證照費	77,000	0	0
0539010305 資料使用費	426	0	0
0739010101 利息收入	32,160	0	0
0739010106 租金收入	9,479,339	0	0
0739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1,273	0	0
113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639,150	0	0
113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558,842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4,038	0	0	12,117,917
0	0	0	0	0	12,113,879
0	0	0	0	0	225,689
0	0	0	0	0	77,000
0	0	0	0	0	426
0	0	0	0	0	32,160
0	0	0	0	0	9,479,339
0	0	0	0	0	101,273
0	0	0	0	0	1,639,150
0	0	0	0	0	558,842
0	0	4,038	0	0	4,0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38	0	0	4,0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38	0	0	4,0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僑務委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653,906,886	366,450	0	0
本年度	1,653,584,924	366,45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554,766,441	366,450	0	0
4339010100 一般行政	334,108,779	0	0	0
43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31,456,333	0	0	0
4339011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43,518,395	0	0	0
4339012420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43,875,657	0	0	0
4339012421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122,135,424	0	0	0
4339012500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78,706,771	0	0	0
4339012600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9,170,090	0	0	0
4339012700 僑商經濟業務	438,026,121	0	0	0
4339012800 僑校發展與輔助	93,673,667	366,450	0	0
4339012900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42,356,624	0	0	0
433901A000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107,738,580	0	0	0
二、統籌科目	98,818,483	0	0	0
43770143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232,372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387,121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98,990	0	0	0
以前年度	321,962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321,962	0	0	0
106年度 5139012320 僑校發展與輔助	321,962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 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321,962	1,653,951,374	630,000
0	0	0	1,653,951,374	630,000
0	0	0	1,555,132,891	630,000
0	0	0	334,108,779	630,000
0	0	0	31,456,333	0
0	0	0	43,518,395	0
0	0	0	43,875,657	0
0	0	0	122,135,424	0
0	0	0	178,706,771	0
0	0	0	19,170,090	0
0	0	0	438,026,121	0
0	0	0	94,040,117	0
0	0	0	142,356,624	0
0	0	0	107,738,580	0
0	0	0	98,818,483	0
0	0	0	9,232,372	0
0	0	0	87,387,121	0
0	0	0	2,198,990	0
0	0	321,962	0	0
0	0	321,962	0	0
0	0	321,962	0	0
0	0	0	0	0

僑務委員會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666,065,253	1,703,199,104	-37,133,851
公庫撥入數	1,653,951,374	1,689,291,882	-35,340,5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5,689	197,719	27,970
規費收入	77,426	87,298	-9,872
財產收入	9,612,772	10,023,156	-410,384
其他收入	2,197,992	3,599,049	-1,401,057
支出	1,666,024,803	1,703,183,011	-37,158,208
繳付公庫數	12,117,917	13,907,222	-1,789,305
人事支出	396,266,294	384,086,035	12,180,259
業務支出	573,477,131	611,807,634	-38,330,503
設備及投資支出	25,130,286	30,427,612	-5,297,326
獎補助支出	659,033,175	662,954,508	-3,921,333
收支餘絀	40,450	16,093	24,357

僑務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43901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225,689		係辦理檔案掃描及銷毀作業勞務承攬採購案得標廠商履約延遲之違約賠償收入。
	0539010102-0 證照費	-33,000	-30.00	係受理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收入未如逾期。
	0539010305-8 資料使用費	426		係檔案閱覽複製費收入。
	0739010101-9 利息收入	22,160	221.60	係海外各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銀行存款孳息收入增加高於原列預算數。
	0739010106-2 租金收入	1,396,339	17.28	係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場地出借收入及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小組員工消費合作社租金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0739010600-9 廢舊物資售價	91,273	912.73	係變賣報廢物品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1139010901-9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639,150		係收回外交部分攤加拿大滿地可圖書閱覽室106年度經常費及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106年度退稅款等。
	1139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233,842	71.95	係出售本會出版品等收入高於原列預算數。
	小計	3,575,879	41.88	
	合計	3,575,879	41.88	

僑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7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0	630,000	630,000	0.19
107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0	366,450	366,450	0.39
	經常門小計	0	996,450	996,450	0.08
	經資門小計	0	996,450	996,450	0.06
	經常門合計	0	996,450	996,450	0.08
	經資門合計	0	996,450	996,450	0.06

委員會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5	630,000	<p>一、本會所在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自民國81年啟用迄今業逾25年，接待來訪僑團及僑胞之會議室、貴賓室及簡報室設施均已老舊裂損有礙觀瞻，致來訪僑團及僑胞多次建議儘速修整以維政府機關形象，為提升本會未來多面向服務品質，並發揮整體空間運用，爰規劃將16樓原第一會議室及簡報室規劃設計為多功能接待室。</p> <p>二、為辦理前揭作業，本會業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本會「16樓多功能接待室裝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採購案，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書面報價或企劃書，並於本(107)年7月18日完成決標及簽約，簽約金額為新臺幣（下同）63萬元。</p> <p>三、本案基本設計報告於本年10月1日業奉核定，目前刻正辦理細部設計書圖（含預算書）核定作業，尚有協擬工程案招標文件、申辦室內裝修圖審等工作項目進行中及工程案監造項目待執行，無法於本年年底前完成，考量本案已於本年度完成決標及簽約，爰申請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辦理。</p>	
經常門	B19	366,450	<p>本會第190梯次21名替代役男赴菲律賓服勤，為避免役男因未持有回程機票遭原機遣返，爰於赴任時即訂妥回程機位。由於渠等赴任及退役分屬不同年度，致相關機票款需俟108年3至5月退役返臺交付登機證後始能辦理核銷，爰申請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p>	
		996,450		
		996,450		
		996,450		
		996,450		

僑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513901232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4,038	1.24	1	4,038
	小計	4,038	1.24		4,038
107	4339010100-0 一般行政	7,006,221	2.05	2	7,006,221
	4339010900-6 綜合規劃業務	1,312,667	4.01	6	1,312,667
	4339011000-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75,605	0.17	6	70,605
	4339012420-1 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2,343	0.01	6	2,343
	4339012421-4 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825,576	0.67	13	825,576
	4339012500-9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82,229	0.10	6	182,229

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0		
		0		
		0		
		0		
	10	5,000		
		0		
		0		
		0		

僑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4339012600-3 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93,910	0.49	6	84,710
	4339012700-8 僑商經濟業務	59,879	0.01	6	59,879
	4339012800-2 僑校發展與輔助	26,883	0.03	6	26,883
	4339012900-7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32,376	0.09	6	132,376
	433901A000-5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751,420	0.69	6	751,420
	小計	10,469,109	0.67		10,454,909
	合計	10,473,147	0.67		10,458,947

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10	9,200		
		0		
		0		
		0		
		0		
		14,200		
		14,200		

僑務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4,277,000	0	4,277,000	4,117,29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0,157,000	0	180,157,000	176,612,07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109,000	0	6,109,000	4,472,14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880,000	0	6,880,000	5,739,420
六、獎金	45,199,000	0	45,199,000	43,044,361
七、其他給與	4,448,000	0	4,448,000	3,780,120
八、加班值班費	11,268,000	0	11,268,000	13,648,174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1,014,000	0	21,014,000	21,322,212
十一、保險	24,906,000	0	24,906,000	24,712,012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04,258,000	0	304,258,000	297,447,811

委員會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59,710	-3.73	2	2	
-3,544,921	-1.97	235	229	1.本會駐外單位臨時人員計40人，決算數40,607,840元。 2.本會勞務承攬人員計26人，決算數9,178,380元。
-1,636,857	-26.79	13	12	本會約聘僱人員因職務異動，所出缺之職缺待補期間產生差額。107年計有5人異動，其中2人所需專業較高，有懸缺4~6個月以上始進用之情形。
-1,140,580	-16.58	18	15	
-2,154,639	-4.77	0	0	1.考績獎金18,879,771元。 2.特殊功勳獎賞136,4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24,028,190元。
-667,880	-15.02	0	0	
2,380,174	21.12	0	0	本會人員異動頻繁，在現職人員無法即時補足情形下，同仁需超時加班工作，以補人力不足，惟107年度加班費仍較106年度減少達10.53%。
0		0	0	
308,212	1.47	0	0	
-193,988	-0.78	0	0	
0		0	0	
-6,810,189	-2.24	268	258	

僑務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	16,174	16,174		16,174	16,174	13,188			13,188	13,188			13,188			13,188	81.54%			81.54%	81.54%			81.54%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	8,891	8,891		8,891	8,891	10,104			10,104	10,104			10,104			10,104	113.64%			113.64%	113.64%			113.64%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7,713	7,713		7,713	7,713	14,596			14,596	14,596			14,596			14,596	189.24%			189.24%	189.24%			189.24%
提升海外服務效能，提供多元優質服務	122,961	122,961		122,961	122,961	122,135			122,135	122,135			122,135			122,135	99.33%			99.33%	99.33%			99.33%

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進度未期因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p>一、執行未達90%之原因：107年主要係海外所需活動用品以在當地採購及印製為原則，減少國際運送等運費，爰所需經費較原規劃預算節節，致預算執行率未達90%，惟「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工作計畫107年整體執行率達99.83%。</p> <p>二、改進措施：審慎辦理預算編列作業，並將節節經費有效運用以為因應，另亦將調整情形納入新年度預算編列考量，以利預算執行率達標。</p>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107年度協導僑團舉辦年會、節慶等各項活動，全年總參加人次共約144萬2,925人次，已達原訂140萬人次目標值。</p> <p>2.另為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辦理海外青年聯繫輔導活動參與總人次達6萬6,000人次，已達原訂6.3萬人次目標值。</p> <p>3.107年度本會正、副首長分別前往美國（舊金山、休士頓、芝加哥、洛杉磯、紐約等）、加拿大、英國、法國、西班牙、義大利、巴拉圭、貝里斯、日本、韓國、泰國、澳洲等地區出席重要僑團活動暨訪視僑社，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4.扎根東南亞各國僑務人脈網絡，強化各國僑領與臺灣之連結，協導辦理各項活動如次： (1)為強化僑社聯繫服務，連結僑界友臺資源，布局並強化東南亞各國之僑務人脈網絡，本會配合政策積極輔導僑界舉辦相關座談或活動，於107年度共計補助印尼、柬埔寨、泰國、菲律賓、越南、印尼、澳洲、紐西蘭等國共70個海外僑團辦理元旦、春節、理監事暨會員大會及新南向政策相關推廣等活動。 (2)為達成政府與僑界雙向交流，邀請新南向政策推動區域重要僑領及幹部返臺，安排政府單位演講與座談，使與會代表深入瞭解政府施政內涵，返回當地後積極協助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107年度共有來自日、韓及東協等10個國家僑領代表96人出席「2018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另有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菲律賓等國共12團355人組團來臺參訪及拜會。</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辦理「第67期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美、加等14個地區34位學員參加；辦理「107年歐非中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德國等18個國家25位學員參加；辦理「107年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來自日本等13個國家27位僑社幹部參加，增進渠等瞭解當前國家政策及國內政經文化進展，並促進僑社幹部間橫向交流聯繫。</p> <p>2.107年度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計35團1,012人，增進海內外交流聯繫，傳遞當前國家政策及施政方針，達到增進海外僑社領袖對我國內政發展及僑務工作瞭解之目標。</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協導僑界熱心人士成立志工服務團體，除協助各地文教服務中心推展僑務外，並協助辦理各項節慶、教育文化、新移民服務及社區參與等活動。107年度海外各地志工參與僑社服務工作約6萬8,508人次。</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本會在海外僑胞眾多地區設置文教服務中心，目前計有16處，對聯繫僑胞感情、匯聚支持政府力量，發揮相當之成效，各地文教中心亦成為我政府凝聚當地華人社會向心的據點，107年度廣充實海外中心軟硬體設施，提供更優質之服務。</p> <p>2.107年度海外文教服務中心及圖書閱覽室等服務據點提供場地、中文圖書及民俗舞蹈服裝之租借服務，並協導僑團舉辦各項社團聯誼、僑教藝文、節慶紀念、研習座談等活動，服務僑胞約89萬7,636人次，已達原訂84萬人次目標值。</p> <p>3.本會每半年彙集僑界填寫對中心服務態度、中心主辦活動、環境維護及設施設備等項之滿意情形問卷，做為中心績效評估及提升服務品質參考，107年度統計結果，滿意度平均約93.36%。</p>

僑務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實僑校師資量能	42,735	42,735		42,735	42,735	39,631			39,631	39,631			39,631			39,631	92.74%			92.74%	92.74%			92.74%			92.74%
結合數位科技開發教材，打造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	6,632	6,632		6,632	6,632	6,920			6,920	6,920			6,920			6,920	104.34%			104.34%	104.34%			104.34%			104.34%

員會
績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進度未期因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 107年度辦理紐澳非、泰國、菲律賓、印尼(2班)、緬甸、馬來西亞(4班)等地區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共10班次，培訓376名僑校教師。</p> <p>2. 本會107年度派遣替代役役男支援海外僑教工作共計41名，包括：第188梯次役男5人赴日本3所僑校服勤、第190梯次21人赴菲律賓11所僑校及1所僑教組織服勤、第192梯次6人赴韓國3所僑校、1人赴日本大阪中華學校服勤，第194梯次7人赴臺北3所僑校服勤，以及第197梯次1人赴馬來西亞巴生興華中學服勤。</p> <p>3. 107年度辦理「海外華文教師研習會」計有臺北、菲律賓、印尼、越南暨柬埔寨、美加、紐澳、緬甸、歐非、中南美洲及泰國(曼谷)等地區10組50站，培訓4,153名華文教師；「臺語教師研習會」計有臺羅、臺通2組次，巡迴美加地區11站，培訓623名臺語教師。</p> <p>4. 107年度辦理自聘教師回國研習班、美國僑校經營者行政管理研習班、馬來西亞董總參訪團以及印尼西爪哇地區參訪團，共計4班次，培訓105名僑校校長、主任、董事及教師。另本年首度辦理「新南向國家華校校長會議」，計105名新南向國家及2名韓國重要華校校長及管理者來臺參加。</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 完成「全球華文網」改版作業，新版網站已於107年7月17日正式上線，主要包含「華語文教學資源」、「師資培訓」、「文化百寶箱」、「雲端學校」、「華語文教學志工」等專區，提供師資培訓課程影片、文化教學短片、華語文教學輔助教材、電子書下載、線上虛擬課室平臺、志工交流服務資訊等內容，透過資源的重新盤整與充實、版面設計優化及加入自適應網頁技術，大幅強化華文網之可用性與操作便利性。</p> <p>2. 107年度透過「全球華文網」Youtube平臺辦理線上直播教學分享活動共計9場次，分別為3月1日「建置《學華語向前走》的混成式課程」、3月28日「紙的可能-民俗紙藝教學」、3月29日「童玩系列&廟會-簡易民俗舞教學」、6月19日「玩虛實，真行動-科技導入教學應用實務初探」、7月6日「第二語言教與學-華語文教學策略大揭密」、9月20日「有效有趣的歌唱教/學華語」、9月28日「玩桌遊學華語」、11月26日「《學華語向前走》素材運用好簡單」及12月11日「臺式創意皮影戲」等。</p> <p>3. 參考《學華語向前走》課綱，以支援跨載具(桌機、平板、手機)閱讀之網頁格式轉製舊有「僑教雙週刊」精選單元內容，並置於「全球華文網-僑教雙週刊互動教材」專區，107年度共新增「地理與環境」、「家庭與社區」、「飲食與烹調」...等類別48個單元，除可作為補充教材運用，亦可延續本會既有教材開發效益。</p> <p>4. 採擷國內優質數位教材作為僑教補充教材，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於「全球華文網」之「僑教雙週刊互動教材-僑教補充教材」專區新增「Live互動華語」24單元，供使用者免費下載閱覽。</p>

僑務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推展僑界文化交流，培育文化傳承人才	43,878	43,878		43,878	43,878	43,876			43,876	43,876			43,87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提供僑臺商金融及經貿資訊服務，增進海內外產業交流合作	410,399	410,399		410,399	410,399	410,186			410,186	410,186			410,186	99.95%			99.95%	99.95%			99.95%			99.95%

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進度未期因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107年度春節文化訪問團業於2月20日至3月11日赴日本東京、菲律賓、馬來西亞巴生等6個國家、10個城市完成10場次巡迴演出，訪演期間總計吸引逾1萬7,150位亞洲地區僑胞及主流人士觀賞。</p> <p>2.本會結合外交部等6個相關部會共同遴派「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及「FOCA福爾摩沙馬戲團」兩訪團於107年5月3日至29日分赴美、加兩國支援「2018年美國臺灣傳統週暨加拿大亞裔傳統月」活動，計於加拿大沙士卡通、蒙特婁及美國雙子城、貝爾優、波特蘭、舊金山、密爾必達市、鹽湖城、鳳凰城、洛杉磯、橙縣、聖地牙哥、紐奧良、牛頓市、底特律、芝加哥、甘城、亞特蘭大、北卡洛麗、洛城、印地安納波利斯、紐約市、檀香山等23個城市完成23場演出，參與之主流觀眾及僑界人士總計約13萬人次。</p> <p>3.107年度國慶文化訪問團美洲團由「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籌組，於9月8日至9月17日赴智利聖地牙哥、巴拉圭亞松森、東方市、阿根廷布宜諾斯艾利斯、巴西聖保羅、美國達拉斯、蓋城、匹茲堡、沙加緬度、加拿大溫哥華及多倫多等6國計11個城市巡迴訪演11場次，參與人數逾8,200人。</p> <p>4.107年度國慶文化訪問團歐洲團由「大吉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籌組，於9月8日至10月5日赴英國曼徹斯特、法國巴黎、瑞士蘇黎世、德國柏林及慕尼黑等地區訪演，共計5個城市巡迴訪演5場次，逾5,100位觀眾參加。</p> <p>5.107年度計遴派27位文化教師前往印尼、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韓國、斐濟、南非及越南等8國進行文化教學共計51場次，教學滿意度96.67%。</p> <p>6.107年6月至8月共遴派6位民俗文化教師前往美國、加拿大及歐洲27個夏令營營區巡迴教學（另有19個營區以自聘當地教師方式辦理），共計辦理46場夏令營活動，教學滿意度100%。</p> <p>7.107年度輔導美、加、紐、澳地區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在地研習暨文化服務計畫」共計186場次。</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一、配合五加二產業創新、新南向政策辦理僑臺商邀訪或觀摩活動： （一）辦理「智慧機械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僑臺商邀訪團」、「物聯網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新農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生技醫療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綠能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東南亞基礎建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人工智慧產業僑臺商邀訪團」，及「投資臺灣醫療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等9項邀訪觀摩活動，計159名僑臺商暨企業主返臺參加，與國內69家企業參訪進行互動交流，有效促進海內外建構後續商機合作平臺。 （二）107年度於34團邀訪及拜會活動中安排新創事業商機媒合會。另於107年度僑務委員會會議、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理事會議，及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年會中辦理共5場次新創商機媒合會。總計安排2,216位(次)海外僑臺商與國內446家(次)企業進行商機交流洽談。 （三）辦理「2018菲華僑商青年消防研習營」，計有32位青年僑胞回國參與，有效增強海外青年僑胞對臺灣之認識與瞭解，並加強聯繫海外僑商青年投入社會服務工作，厚植海外友我新生代力量。 二、辦理僑胞卡網站營運，完成持卡人資料庫、虛擬卡、海外特約商店專區、英文版網頁等功能建置，並辦理完竣本會官方臉書粉絲團專頁行銷推廣活動1場次；截至107年底止，已上網公告海內外特約商店逾2,700家，網站瀏覽次數逾172萬次。 三、辦理「106年版海外臺商經濟年鑒-東南亞六國篇」委外編纂完成定稿、紙本印製及電子書製作。 四、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情形如下： （一）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信用保證，協助海外僑臺商取得資金融通，以從事創業或擴展現有事業。該基金在全球有191處據點，107年度截至12月底止，承作保證案件共計478件，授信金額1億8,729萬餘美元，保證金額1億1,377萬餘美元，達成年度營運目標融資金額1億5,400萬美元之121.62%。 （二）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派員於僑務委員會以及各項僑胞、僑商研習、培訓及邀訪等活動中宣介說明基金業務。 （三）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持續推動「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信用保證」，由原先僅限來臺第一學期申請放寬至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皆可申請，協助來臺就讀僑生完成學業。</p>

僑務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培訓僑商經貿人才協助僑營企業發展	12,857	12,857		12,857	12,857	12,982			12,982	12,982			12,982	100.97%			100.97%	100.97%			100.97%			100.97%
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	14,830	14,830		14,830	14,830	14,859			14,859	14,859			14,859	100.20%			100.20%	100.20%			100.20%			100.20%
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含中長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86,511	86,511		86,511	86,511	106,317			106,317	106,317			106,317	122.89%			122.89%	122.89%			122.89%			122.89%

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進度未達之原因及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一、本年度配合政府海外僑界加強投資臺灣新創事業政策，協輔海外僑臺商自行組團返國，計接待泰國、加拿大、菲律賓、美國橙縣及舊金山等地區共5團57位僑臺商來臺參加，參訪22家國內企業，與21家廠商進行商機媒合。</p> <p>二、配合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需求，辦理「臺灣茶飲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連鎖加盟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烘焙產業投資觀摩團」等3團次，計98位僑臺商來臺參加，參訪23家國內企業、與45家廠商進行商機媒合。</p> <p>三、配合新南向政策，「2018年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11條路線中有5條為新南向地區，於8國23地區辦理58場示範或美食饗宴，以及28場僑營餐館諮商，計5,600餘人次參加。另以「工業4.0」為主題，辦理經貿專題巡迴講座，於馬來西亞舉辦3場專題講座，250位當地僑臺商參加。</p> <p>四、辦理「2018年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計11條路線，於24國、68地區舉辦213場示範講座或美食饗宴，及68場僑營餐館諮商，以推廣臺灣美食，並協助僑營餐館提升競爭力，參加總人數超過1萬7,000人次。</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一、協導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在美國舊金山舉辦理監事會及在臺北舉辦第24屆年會、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總會在臺北舉辦2018年世界年會，以及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在臺北舉辦第16屆世界年會。</p> <p>二、接待「日本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回國訪問團」等17團次僑臺商返國交流活動，考察國內投資環境與商機。</p> <p>三、辦理完竣「第1期海外商會領導班」、「第2期海外商會領導班」、「海外商會秘書長班」、「海外商會菁英班」及「海外青商新創事業創業觀摩團」等活動，共計培訓160人，增進商會幹部人才暨青商菁英橫向聯繫及與國內企業交流合作。</p> <p>四、協導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世華工商婦女企管協會、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及各大洲洲際總會召開年會及理監事聯席會議，並協輔各級地方商會辦理會務及經貿活動約計196場，其中東南亞地區計69場，總參與人數逾1萬8,136人次。</p> <p>五、輔導舉辦第20屆海外臺商磐石獎、海外華人第27屆創業楷模暨相扶獎，分別有7家臺商企業、3位創業楷模獲獎。</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完成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就讀研究所、大學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馬來西亞春季班及僑生技職專班僑生資格審查共計6,339件申請。</p> <p>2.僑生技職專班高職端106學年度報到1,034人，107學年度報到1,578人，人數成長53%。</p> <p>3.本會派員或偕同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赴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菲律賓及緬甸辦理巡迴招生宣導，計有2萬9,555人次參與招生宣導活動。</p> <p>4.「2018年印尼輔訓班」參訓學生共計222人，計有220人完成輔訓課程。</p> <p>5.完成108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僑生專班開班審查，計有中山工商等21校35班。</p>

僑務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	72,378	72,378		72,378	72,378	72,389			72,389	72,389			72,389	100.02%			100.02%	100.02%			100.02%
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	80,990	80,990		80,990	80,990	80,834			80,834	80,834			80,834	99.81%			99.81%	99.81%			99.81%
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	61,499	61,499		61,499	61,499	61,523			61,523	61,523			61,523	100.04%			100.04%	100.04%			100.04%
維運「僑務電子報」網站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進度未達之原因及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 輔助在學僑生各類活動總計180場次(4場次春季活動、105場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3場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僑生專班學生及學校行政人員座談會、63場僑生輔導活動、3場北中南區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1場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1場全國僑生輔導人員座談會)，共2萬1,411人次參加。</p> <p>2. 輔助全球各地留臺校友會舉辦各項文藝、年會及相關慶祝活動60場次；辦理「107年世界留臺校友會聯誼總會-新南向國家邀訪團」，計有34名校校友領袖來臺參訪。另印尼廖省新農業參訪團、中華民國美東僑生聯誼會等亦分別組團來臺參訪。</p> <p>3. 補助全國大專校院應屆畢業僑生舉辦72場歡送會，並核發畢業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與獎狀。</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 第37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開辦15校31班，春季班於107年3月1日開課，秋季班於同年9月20日開課，合計報到人數為共1,084人。</p> <p>2. 為落實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續擴大辦理第38期海青班，對各校招生班數及人數予以鬆綁，開放各校依據各自情況與條件自行辦理，每班開班人數達20人以上(含)者給予補助，第38期海青班招生作業，計有中國文化大學等33校67班參與招生，共有馬來西亞等10個國家地區1,210人報名，計錄取1,168人分發至銘傳大學等15校26班就讀。</p> <p>3. 「第36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聯合畢業典禮、餐會及成果展」分為北區及中南區2區辦理，北區於12月19日在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計有中國文化大學等9校16班580位畢業學生及家長等共約1,776人參加；中南區則於12月21日假靜宜大學舉行，計有逢甲大學等12校23班約676位畢業學生及家長等共計約2,200人參加。</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1. 如期辦理完成各項主題性海外青年研習活動，包括海外青年臺灣觀摩團全年8梯次共計917人參加；海外青年華語文研習班全年8班期共計960人參加；「2018年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活動全年5梯次共計343人參加；海外青年臺灣文化研習營全年1梯共計17人參加。</p> <p>2. 本會與教育部等單位於寒暑假期間合作辦理「2018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活動，由本會負責海外青年招募工作，教育部等其他單位則運用國內中、小學資源辦理營隊服務，共計招收605名美國、加拿大、英國、阿根廷、南非、紐西蘭、澳洲及貝里斯等地區海外青年來臺，於寒、暑假期間分赴16個縣市之偏鄉地區81所國中(小)教學，嘉惠偏遠及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弱勢學童計3,944人。</p> <p>3. 各項海外青年研習活動，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認識中華民國臺灣和接觸在地文化的機會，建立海內外青年交流互動機制，促進國際交流，以及增進海外青年瞭解、認同中華民國臺灣，並藉由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協助國內偏遠或資源缺乏地區學童拓展國際視野，甚具成效。</p>
已達預定進度	100%	100%	100%	100%	已達預定進度	<p>一、本會於106月5月20日建置「僑務電子報」，網站內容涵蓋聚焦臺灣、僑社新聞、國際兩岸、新南向快訊及英文新聞等主題，是國內民眾及海外僑胞瞭解僑務政策及海外友我僑社動態唯一管道。</p> <p>二、為充實電子報內容及開拓多元傳播管道，107年度辦理自製僑務及僑社影音新聞於Youtube同名頻道推播、設置Line官方帳號發送重要報導；此外，責請承辦廠商聯合線上公司亦於所屬媒體刊登電子報廣告。</p> <p>三、107年度電子報網站平均每月不重複訪客數(Undique Visitor)已達3萬3,749人，相較106年每月平均3萬801人，增加2,948人；另107年度每月平均總訪客數達4萬4,745人次(Visit)，相較106年度每月平均3萬8,585人次，增加6,160人次，成長比例逾16%。另Youtube電子報影音新聞頻道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已有訂閱戶7,200人。</p>

僑務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	95,902,088	
		公頃	0.178269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6	49,724,983	
		平方公尺	10,663.14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164.74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116	7,071,78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503,696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6		
	其他	件	67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4,175,119	
	其他	件	567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307	73,841,218	
總 值				233,218,891	

僑務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小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計	971,418	0	0	270,633	1,242,051
01一般公共事務	881,832	0	0	270,633	1,152,465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87,387	0	0	0	87,38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199	0	0	0	2,199

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5,130	0	0	0	387,400	412,530		1,654,581	
25,130	0	0	0	387,400	412,530		1,564,99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7,3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99	

僑務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
	期末基金總額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捐助	原始捐助	本年度				上年度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2,277,122	99,000	2,037,122	99,000	49,000	0	49,000	18.70%	22,000	0	22,000	7.70%	89.46%	100.00%

委員會
 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262,000	115,902	146,098	285,576	146,370	139,206	<p>1.財務效益：</p> <p>(1)收入面：收入數較上年度減少23,576千元，主要係收受金融機構捐款減少。</p> <p>(2)支出面：支出數較上年度減少30,468千元，主要係提存保證責任準備減少所致。</p> <p>(3)收支相抵後，本年度賸餘146,098千元。</p> <p>2.營運成效：</p> <p>該基金之業務係透過承辦銀行之合作而推動，目前全球有191處據點，107年度承作保證案件共計478件，承作保證融資金額為1億8,729萬餘美元，較前一年度成長23%，達成核定營運目標之121.62%，其中在新南向國家承作保證案件共計405件，協助取得融資金額1億4,086萬美元，較106年同期成長26%，運作績效良好。</p> <p>3.整體而言，該基金107年度承作保證業務順利達成核定營運目標；年度除政府捐助基金外，營運結果有賸餘，淨值增加，風險承擔能力提升，對於協助僑臺商在海外之經濟發展甚有助益，符合捐助成立目的。本會將持續請該基金戮力推展保證業務並賡續維持現有之審核品質。</p>

僑務
對各部門捐助財團
中華民國

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
	期末基金總額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捐助	原始捐助	本年度				上年度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	431,099	400,000	431,099	400,000	330	0	330	4.55%	0	0	0	0	100%	100%

委員會

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7,244	6,467	777	8,732	9,815	-1,083	<p>1.該基金會107年主要業務項目包括推展華裔青年及國際文化交流、僑務研討與講座活動及推展華僑教育事業等，分述如下：</p> <p>(1)舉辦第三屆海外師鐸獎，頒獎典禮於107年9月26日上午假臺北圓山大飯店舉行，由陳副總統親自頒發獎座，本會吳委員長亦出席致詞勉勵得獎人員。本屆計有10人獲獎，得獎人分別來自美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德國、法國、巴西、阿根廷、越南及馬來西亞等國家；得獎教師服務年資均在20年以上，於海外艱困環境下持續華語文教育工作，讓華語教學和文化傳承在海外開枝散葉。頒獎典禮活動期間，該基金會另舉辦「海外教學實務分享座談會」，邀請得獎人於臺灣師範大學分享海外華語文教學經驗，現場有100多位有志於華語文教學青年到場聆聽，藉由海外優秀教師華語文教學經驗分享，有效提升國內青年國際視野，並促進渠等赴海外從事僑教工作之意願。該基金會亦邀請其中3位得獎者進行直播訪談，讓青年學子可透過網路深入瞭解海外華語文教學，3場直播約有3,500人次觀看。</p> <p>(2)舉辦第三屆「蹲點僑世界」活動，邀請國際志工團到海外服務時，用影像記錄僑民、僑社、僑團或僑校故事。頒獎典禮於107年11月30日舉行，共計16支團隊參賽，選出最佳影片三名及佳作六名。該活動在大專院校國際志工團中獲得熱烈迴響，參賽影片自該基金會臉書上傳日起至頒獎典禮為止約2個月，即有16萬4千次瀏覽，並獲得1,700次分享，在宣傳上頗具效益。</p> <p>(3)培訓國內華語文系所學生於暑假期間派往僑校提供華語文或文化課程教學服務，第四屆「海華文教志工團」共培訓國內17所大學46名華語文系學生，於暑期赴全球10個國家(美國、法國、加拿大、紐西蘭、澳洲、越南、泰國、巴西、墨西哥、印尼)21所僑校協助教學，服務人次達2,268人次，青年志工教學能力及服務熱忱頗獲僑校好評，派赴海外之青年志工教師均表示海外實習獲益良多，並對於海外僑教現況有更清楚認識。海外僑校亦藉暑期加強拓展華語文教學及正體字推廣，同時促進當地教師及國內志工教師教學交流。</p> <p>(4)於暑假期間舉辦2場華語文教學工作坊，分別邀請佛光大學翁玲玲教授辦理「華語文教學工作坊—華人社會與文化」課程；以及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系陳懷萱教授辦理「華語文教學工作坊—華語口語及表達」課程，共計39位學員參加。本專案係針對華語文系所學生所推出之專業培訓課程，協助學員準備教育部對外華語文教學認證能力考試，亦持續加強基金會在華語文教學領域之服務項目。</p> <p>(5)107年舉辦12場次線上直播，訪談來自巴西、美國、加拿大、澳洲、墨西哥、美國等國華語教師，運用網路平臺讓青年朋友瞭解海外華文教學的心路歷程。另亦訪談第3屆蹲點僑世界參賽團隊，藉此瞭解國際志工出國服務的行程準備及服務的心理調適，並分享在僑居地參與僑民生活的體驗。線上直播觀看次數合計約有1萬2千次。</p> <p>(6)承辦本會兩梯次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分別為第一梯次菲律賓團(37人)及第二梯次越南團(60人)，帶領14歲至18歲海外青年認識臺灣技職教育及高等教育，深入瞭解臺灣文化及強化優質印象，進而促進海外青年來臺就學，以達擴大僑生生源之效果。體驗營為期14天，兩梯次的海外青年均給予該基金會綜合評價達9成5之滿意度。</p> <p>(7)承辦本會2018年菲華校聯暑期師資講習會，由該基金會協助規劃課程及推薦講座赴菲律賓3所僑校進行師資講習，本次派出3名師資分別負責幼教組、小學1至3年級組及電腦應用教學組。教導菲律賓當地教師因應不同年齡層的教學法，並加強電腦技能及數位應用。本次講習共計有250名教師參加，對於提升當地僑教水平頗具助益。</p> <p>(8)協助僑生隊伍參加「2018年九天盃太子極限環臺賽」活動，該活動為具國際知名度的九天民俗技藝團所舉辦一年一度的環臺馬拉松賽事，於7月進行為期28天的徒步環臺行程，並全程扛著電音三太子神偶。僑生隊伍2隊共計14位馬來西亞僑生，藉由賽事一步一腳印認識臺灣，增進對於臺灣的認同。該活動亦有3家媒體的新聞露出，有助於形塑僑生積極參與臺灣活動的正面形象。</p> <p>2.107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包括整體業務費用支出達總收入之八成以上，符合本會「僑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20點「財團法人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規定。</p> <p>3.海華文教基金會自成立以來，積極推展海外華語文暨中華文化，協助政府推動僑教工作，並以多樣化服務內容增加基金會動能，確實有助於推廣僑教工作。未來本會將廣續督導基金會加強募款充實財務，並協導基金會擴增業務面向，以提升基金會運作效益。</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部分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水電費：統刪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政策宣導費：統刪3%。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已依決議統刪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07 年度法定預算。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4億6,5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	<p>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p>	<p>本會自 106 年春節以後迄今，於辦理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事宜時，除依行政院 106 年 6 月 13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600483593 號及同年 6 月 16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600489331 號等 2 函規定辦理外，107 年已依行政院 107 年 6 月 5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700438462 號函，並配合決議，發放 107 年年終慰問金。</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四)	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 萬 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本會自 106 年春節以後迄今，於辦理退休(職)人員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三節慰問金事宜時，除依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5 年 9 月 13 日總處綜字第 1050053769 號及同年 10 月 7 日總處給字第 1050055977 號等 2 函辦理外，並配合決議，於每人每年 6,000 元之數額範圍內，編列發放三節慰問金經費之預算。爾後行政院如有修正發放規定時，將依新修正規定辦理。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查行政院於 107 年 4 月 10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70037347 號函修正「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要點」並自 107 年 5 月 1 日生效，本會亦配合修正「本會職員加班及加班費支給管制要點」，加班補休期限自 107 年 5 月 1 日起已放寬 1 年內補休完畢在案。
(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七)	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八)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106-107 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108 年度）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非本會主管業務。
(九)	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廣續檢討改善。</p>	
(十)	<p>鑒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一)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 1 兆 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 70.86%，高於 106 年度之 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5,803 億元，較 106 年度之 6,053 億元減少 250 億元，顯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5,803 億元（占 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 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	本會宿舍並無閒置或被占用情事。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	配合行政院相關法規辦理。
(十六)	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	一、本會檔案庫房原位於華僑會館內，自 94 年起至 105 年間即多次函請國產署協助提供國有房舍供本會作為檔案庫房使用，惟該署提供之房舍均不符合檔案法規範。 二、105 年底因華僑會館繳還國產署在即，爰規劃檔案庫房暫採租用方式，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p>並透過公開徵求房地產方式以每月每坪 500 元辦理租用（271 坪，每月租金 13 萬 5,500 元）。</p> <p>三、為充分運用國有閒置房舍作為檔案庫房並節省公帑，本會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及 107 年 3 月 7 日再函請國產署協尋國有房舍，惟該署北區分署均函復無符合條件之國有房舍；本會呂副委員長於 107 年 5 月 1 日拜訪國產署曾署長請求協助，爰該署於 5 月 17 日及 6 月 1 日分別提供新北市中和區 6 處國有房舍清冊及新店區 8 處國有房舍清冊到會，經本會勘查並評估後，該 2 批公寓房舍屋況、周遭環境及交通等因素，未符本會檔案管理需求，爰予放棄。</p> <p>四、另財政部 107 年 7 月 10 日提供中央機關閒置（含部分閒置）國有房舍彙總表供各機關檢視是否符合需求，其中農委會漁業署、交通部及國防部軍備局經管之閒置國有房舍經本會前往勘查並評估後，適合作為檔案庫房使用，本會爰於 107 年 7 月 24 日函請該等機關將經管之閒置房舍無償撥用予本會，其中漁業署及交通部均函復不同意撥用；另國防部軍備局經管之泉州營區房舍因另有環保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簡稱化學局）、林務局及臺北市選委會等機關對該房舍亦有需求，國產署為調配該房舍適宜進駐機關，爰於 10 月 11 日請本會等 4 個機關共同會勘，11 月 23 日國產署函知本會將泉州營區調配予化學局進駐，並已列管本會房舍需求，</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倘有合適國有房地，將提供評選。 五、107年11月28日本會再函請國產署協覓庫房用地，惟該署於同年12月19日函復查無符合本會需求之國有房舍；本會再洽繫雙北市、基隆市、桃園市國小、國中借用閒置教室，另於同年12月17日函請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協覓閒置房舍，惟該中心於同年12月28日函復查無適宜房舍可供本會使用。本會將借用大湖國小6間教室作為檔案庫房，俟填申請表送該校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同意後即可使用。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八)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億元、下水道148億元及國家公園20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十九)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本會業依政府採購法及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相關規定設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訂定年度工程查核計畫、安排實地查核、運用及管理查核紀錄等，並均依規定製作及上網填報各式報表。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 33.33%（2 件）為最高，內政部 26.67%（5 件）次之，文化部 25.00%（3 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2 件），文化部 16.67%（2 件）次之，經濟部 12.20%（5 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	本會無辦理公共建設計畫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二十一)	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二)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三)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七)	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	
(二十九)	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本會 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預算較 106 年度增加，主要係增列補助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經費，以進一步強化對新南向地區僑臺商之金融支援、充實東南亞僑校師資陣容，以紓解僑校師資缺乏困境、擴增僑生技職專班及海青班學生經費，以鼓勵更多新南向地區技職僑生來臺升學，以及協促推動國內醫療及觀光產業發展等工作經費。107 年各項工作計畫均按預定期程推動，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本會預算執行率為 105.66%，已達成年度預期目標。未來亦將持續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推動方向，加強與其他部會之聯繫與協調，俾使各項工作計畫發揮最大效益。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目前本會遵循行政院「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辦理資安等級 A 級機關應辦事項，目前經 ISMS 資安外部稽核均符合行政院規定，資安專職人員現為 2 人。另有關延攬資安專才及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部分， 行政院要求由機關內部自行調配運用。
(三十五)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	目前資通安全法業於 108 年 1 月 1 日施行，本法除規範公務機關，亦納入特定非公務機關。非公務機關應提報資安維護計畫實施情形予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核，而公務機關對於轄管之非公務機關得進行資安稽核，擴大政府資安稽核之範圍。期使資通安全法及其子法施行後，透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過稽核方式，強化對特定非公務機關監督管理之責，對於資安防護及政策之推動將有一定之成效。
(三十六)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期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八)	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	
(三十九)	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	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	本會未編列計畫型補助款項。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四十一)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擲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本會所管理之資訊業務與系統多達 60 項，資訊人員每人平均維護資訊系統數為 5.71 個；平均服務人數為 31.4 人。業務資訊系統均需配合法令政策變更及各單位作業需求與時俱進、持續修改，倘均由資訊同仁進行系統增修，恐有緩不濟急，無法立即回應各單位要求等問題。爰本會對於資訊系統營運作法與其他公務機關相同，將資訊業務委外辦理，惟資訊同仁仍需負責系統規劃、分析、測試、驗收及後續建置協助部分，日常並提供同仁系統諮詢、障礙排除、資料上稿、支援處室等，對於資訊系統之軟硬體管理均握有主導權，委商僅扮演系統開發及修改角色。本會對於資訊委外廠商及人員，均訂有相關資安要求，如「廠商保密切結書」、「廠商及人員個資保護切結書」、「資訊系統及網站委外維護服務案承攬廠商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應辦事項」、「個人資料委外管理監督表」外，並定期辦理系統弱點掃描與滲透測試，要求廠商限期修補弱點。另本會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之人事(WebHR)、差勤(WebITR, 108 年初上線)及主計 (GBA) 使用通用性系統, 以節省公帑。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 其中, 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 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 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 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 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 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 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 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 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 未來規劃時, 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 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 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 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四)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 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 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 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 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 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 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 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 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 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 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 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五)	為解決長年來, 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 應於四個月內, 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四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本(107)年並無車輛汰換計畫。
(四十七)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本會 107 年度出國計畫所有出國報告皆為公開，並上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供各界參閱（除 3 件為機密性質依規定未上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
(四十八)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 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九)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	目前本會公務系統已具有部分無障礙功能（如標準的鍵盤操作方式、使用者可自行選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78.8%、線上學習系統71.0%、差勤系統67.2%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e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6年10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107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p>擇作業系統的設定等)，惟與「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規範要求仍有差距，俟未來系統改版時陸續納入無障礙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資訊系統環境之建置。</p>
(五十)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103年12月3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10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106年12月3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106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674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463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106年11月3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五十一)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士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貳、新增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議結果		
一、新增減列 1 項：		
(一)	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減列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已依決議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07 年度法定預算。
二、新增通過決議 6 項：		
(一)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 3 億 3,866 萬 6 千元，凍結 2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29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二)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編列 4 億 5,068 萬 6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三)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9 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編列 1 億 4,348 萬 9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四)	華僑文教中心是中華民國政府出資興建，以服務海外僑胞及社團為目的，長期以來一直是僑界舉辦各項活動的中心，也是海外僑胞不分藍、綠，世界各地僑民的家，只要認同中華民國、認同台灣，華僑文教中心應開門歡迎。目前依僑委會文教服務中心場地使用相關規定，係排除政黨及選舉造勢用途之使用，此項規定應使各地僑界充分了解，並在實際執行上應超越黨派，以客觀中立的方式來執行，才能凝聚海外僑心，發揮中心效能。僑委會應就本案執行情形於下會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僑民綜字第 1070101085 號函送立法院。
(五)	為順應數位學習潮流，以及協輔海外僑校提升教學效能，僑務委員會透過開發多元數位教材與營運「全球華文網」等策略以推展數位僑教體系，拓展正體字華語文教學市場並展現臺灣文化軟實力；鑒於語言學習及科技	本會業於本(107)年 2 月 12 日以僑教資字第 1070200435 號函，檢送相關決議案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發展趨勢更迭迅速，即時改善「全球華文網」操作介面及充實相關內容，提升服務品質以符使用者需求，係網站營運之重要課題，亦為推廣臺灣優質華語文整體策略之重要體現，爰要求僑務委員會須就「全球華文網」研提具體推廣作為及優化改版方案，並提出書面報告。	
(六)	海外信保基金原名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係 77 年由政府及各金融機構捐助成立之非營利性財團法人，該基金雖先後由財政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擔任主管機關，但成立以來即受僑委會指導，嗣於 99 年度起改由僑委會擔任主管機關。惟近年海外信保基金代償餘額年年居高不下，侵蝕基金淨值並削弱其自行正常運作能力，致需高度仰賴政府捐助。經查：海外信保基金資金來源多仰賴政府捐助，用以充實其保證能量，海外信保基金代位清償金額回收情形欠佳，為提升基金淨值，允宜積極辦理追償。為充實海外信保基金之保證能量，減輕其對政府捐助資金之依賴，應積極辦理追償事宜，俾利達成其設立之宗旨。故提案要求僑委會研擬改善專案報告後，作為施政依據！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2 日以僑商經字第 1070300278 號函送立法院。
叁、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		
第 16 款第 1 項 僑務委員會（不含機密部分）		
第 1 項	僑務委員會〔不含第 11 目「僑務支出（機密預算）」〕，原列 14 億 5,709 萬 1 千元，減列： (一)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中「業務費」之「輔助僑界辦理年會、重要節慶或紀念日等活動之相關場佈、紀實、紀念品、獎牌獎座等物品購置及資料印製；僑界重要活動之相關致意花籃、輓額、旗座、書籍及香油錢等交誼饋禮」53萬8千元。 (二)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100萬元（含第1節「華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中「業務費」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2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	本會 107 年度預算數業依決議事項如數減列。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工作」項下「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中「業務費」之「通訊費」50萬元)。</p> <p>(三)第6目「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中「業務費」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四)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中「業務費」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五)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1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共計減列353萬8千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14億5,355萬3千元。</p>	
本項通過決議 36 項：		
(一)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 276 萬元,其中編列檔案庫房租金 162 萬元。惟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曾多次提供僑務委員會閒置國有房舍之場址,僑務委員會並未明確選擇,仍舊以高額租金租賃檔案庫房,顯有浪費公帑之嫌,僑務委員會應儘速從現有閒置國有房舍中,作為檔案庫房之選址,爰凍結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就相關情形及未來庫房管理加強精進作法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2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p>
(二)	<p>僑務委員會預計佈建各樓層骨幹網路,含中高階網路交換器設備、光纖網路線骨幹及內網核心交換器等硬體設備;購置網路資訊記錄管理平臺、防毒軟體、政府組態(GCB)管理及駐外人員資安提升方案等軟體購置費;電子公文交換模組、僑務資訊報表效能精進專案等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然預算書中亦僅列出諸如網路交換器、防毒軟體等名稱,至其規格、數量或單價等資訊亦均未列明,容有說明。爰針對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管理與維護」中「設備及投資」預算編列 623 萬 2 千元中,凍結 3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3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p>
(三)	<p>僑務委員雖為我國僑務政策重要諮詢管道,然相關效益始終未能明顯呈現,且現在網路科技使用頻繁,僑務委</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4 號函送立法院,</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會議召開之必要性逐漸降低。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召開僑務委員會議」預算編列 1,386 萬元中，凍結 2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針對未來僑務委員會議建立相關規則與辦法，並訂定具體量化績效指標，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四)	106 年國慶慶祝活動地點分散，僑務委員會提供與僑胞之資訊不足，造成怨言不斷。例如僑胞於入境桃園、高雄、松山等機場後，須再轉乘不同交通工具（捷運、巴士、計程車、親友車輛），方能至僑務委員會領取僑胞證，舟車勞頓造成不便和勞累，是否為近年僑胞返台意願低落之原因，僑務委員會應予檢討。國慶晚會移至台中舉辦後，亦造成僑胞不便，有僑胞即投訴當日 16 時於休息站分發便當，17 時放置僑胞於炎熱露天廣場內，苦坐至 19 時節目表演，眾多僑胞於散場，返回台北集散地解散時，已是凌晨 1 時 30 分前後。僑胞因愛國之心回國支持國家慶典，但返台後卻為配合政策多有勞累，是否因此逐年削減僑胞返台之意願及熱情，僑務委員會應積極檢討及改進。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 1,900 萬 9 千元中，凍結 3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07 號函准予動支。
(五)	僑務委員會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預算編列 301 萬 5 千元，係辦理鼓勵國內大學院校及學術機構開辦僑民事務課程與講座，及辦理碩博士論文暨相關專文甄選以提供僑務事務學術風氣等。惟據僑務委員會統計，105 年度共補助 11 個大學課程與講座，106 年度卻銳減至 6 個，以 2 年度獎補助費相差不遠情形下，在課程補助上卻有很大的落差，顯見僑務委員會在辦理此項業務上有執行不力之情形，且 107 年度預算獎補助費又增列 67 萬 4 千元，亦未敘明原因，似有浮編之虞，爰凍結 3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針對鼓勵大學開辦僑民課程與講座之業務執行具體檢討，並提出精進方案，與 107 年度辦理相關課程之大學規劃，向立法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六)	僑務委員會僑胞安心計畫 107 年編列 85 萬元，該計畫 106 年預定執行文宣、巡迴講座，成效如何，應予說明；107 年辦理海外專業青年重聚聯誼計畫，執行方法、目的、預計成效，應予敘明。另臺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獎補助費大幅增加（106 年 250 萬元，107 年 396 萬元），增加原因、預計補助對象、成效亦應具體說明。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 1,395 萬 8 千元中，凍結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7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07 號函准予動支。
(七)	僑務委員會第 4 目「僑民社教業務」第 1 節「華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中「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體及文化藝術專業人員赴海外展演，關懷僑胞並宣揚我國文化，促進國際交流」預算編列 2,700 萬元，較 106 年度增列 200 萬元。惟查該筆預算有逐年增加趨勢，然卻無細部遴派計畫與展演清單，不利預算監督。爰凍結 3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整理相關遴派展演團體清單、赴海外展演期程，與預期達成成效目標，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8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八)	僑務委員會「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分支計畫已於機密預算「輔助僑教團體辦理夏令營暨文化教師巡迴教學活動」編列 100 萬元，復於公開預算編列經費，經費使用上應如何區分不無疑義，計畫執行之成效，及機密預算編列之原因，應予說明。爰針對第 4 目「僑民社教業務」第 1 節「華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預算編列 1,130 萬 3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39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僑務委員會第 4 目「僑民社教業務」第 2 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項下「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預算編列 1 億 2,355 萬 4 千元，相較 106 年度，107 年度僅編列 16 處華僑文教服務中心之費用，然其中所需電話、電傳、郵資、水電等費用較 106 年之支出增加（106 年 1,351 萬 4 千元，107 年 1,437 萬 7 千元），購置辦公用物品列業務費 299 萬 4 千元，亦較 106 年之費用增加 100 萬元，舉辦各類諮詢講座、活動編列 252 萬 6 千元，較 106 年所編 110 萬元增加 142 萬 6 千元。所需之處所業務減少，但所需之業務經費卻增加，其預算是否覈實編列，應予說明。爰凍結 3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07 號函准予動支。
(十)	我國目前來台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之僑生人數 103 學年度 281 人、104 學年度 486 人、105 學年度 754 人、106 學年度 1,034 人，合計 2,555 人。學生來台初期無任何語言適應期，也未派設任何通譯人員陪伴，導致專班設立成效較差。僑務委員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並未妥善後續追蹤學生，也無相關回饋機制。爰針對第 5 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中「105 至 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之「業務費」預算編列 933 萬 9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進行跨部會規劃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完整配套措施，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4 月 18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0719 號函准予動支。
(十一)	僑務委員會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預算編列 1,483 萬元係用於辦理聯繫海外僑商組織及輔助僑商青年組織推展業務，並厚植海外友我力量。其中編列 135 萬 6 千元用於加強海外僑台商返國參訪交流，拜會政府相關部會及績優企業，增益海外僑台商對國內經貿環境之認識。經查，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顯示，105 年 1 至 9 月僑資對我投資金額為 920 萬 5 千美元，而 106 年 1 至 9 月同期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2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僑資對我投資金額僅 793 萬 7 千美元，較上年同期衰退 126 萬 8 千元美元，共計衰退 13.78%。同 1 份資料顯示，105 年 1 至 9 月外資對我投資金額為 100 億 7,439 萬 2 千美元，而 106 年 1 至 9 月同期外資對我投資金額僅 51 億 7,548 萬 6 千美元，衰退額度甚至高達 48.6%。顯見僑外資皆有衰退現象，僑務委員會於增益海外僑台商對我投資成果不進反退。爰凍結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僑務委員會拓展僑外資對我投資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十二)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預算計畫，配合民進黨政府新南向政策，辦理僑商經貿專題演講。惟為僑台商辦理經貿專題演講、企業診斷諮商等乃僑務委員會歷年來之工作目標，不論是否有新南向政策，均為僑務委員會之本責、皆應全力以赴，不應有差別表現。爰針對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商經貿人才協助僑營企業發展」中「業務費」預算編列 1,285 萬 7 千元中，凍結 85 萬 7 千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3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十三)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預算計畫，配合民進黨政府新南向政策，結合僑台商力量、協助推動國內觀光產業發展。惟結合僑台商力量、協助推動國內觀光產業發展乃僑務委員會歷年來之工作目標，不論是否有新南向政策，均為僑務委員會之本責、皆應全力以赴，不應有差別表現；另近年來僑務委員會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新南向國家承作之保證業務，有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現象，並不利國際經貿全面發展，為協助台商能夠擴大海外市場，以促其改善，爰針對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編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 4 億元中，凍結 4,0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4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僑務委員會為厚植海外僑校經營量能，提升僑校教學品質與效能，惟僑校設置之目的、定位以及與僑務委員會間的關係，說明未臻清楚。爰針對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 4,470 萬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該會與僑校間之關係，及過去輔導補助僑校之相關作為與效益，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4 月 18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0719 號函准予動支。
(十五)	經審計部調查，全球華文網存有電子書下載率偏低、相關連結搜尋不易等缺失，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在審查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時早已示警，惟相關承包單位仍未思改進，僑務委員會明顯督導不周。爰針對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之「辦理全球華文網網站營運、網頁改版及購置雲端服務等」預算編列 313 萬 5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針對全球華文網提出徹底檢討方案，具體要求承包單位改進，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十六)	海外青年技術班設立係以培養海外華裔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俾利於僑居地事業發展為目的，其招生對象應廣為各地華裔青年，然僑務委員會近年來海外宣導說明會多於馬來西亞舉辦，致學員之組成偏重單一國家，資源配置顯有不均。爰針對第 9 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 8,099 萬元中，凍結 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海外青年技術班資源配置提出檢討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3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70800047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4 號函准予動支。
(十七)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為配合新南向政策之推動，協助臺僑商投資深耕布局東協、南亞及紐澳市場。經檢視該基金近年來於新南向國家保證業務承作情形，103 至 105 年度承作保證業務件數雖由 134 件增加至 184 件，授信、保證金額亦皆逐年成長，承作保證業務之 11 個國家中，不論承作件數、授信及保證金額，年年皆以越南居冠，泰國次之，實有資源過度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之虞。為促成僑臺商投資布局東協、南亞及紐澳市	一、查該基金在新南向國家中之越南與泰國業務較多，係因臺商前往該二國投資較多且需求大，致貸款保證業務量亦較其他地區為多。 二、該基金目前在新南向地區 11 個國家有承辦據點共計 70 處，另依金管會資料，該 11 國中尚有 148 處合作銀行之分支機構或辦事處，亦可透過其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場，允宜研謀增加海外銀行服務據點之可行性，俾擴展其授信範圍，協助更多僑臺商。	轉介國內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送保，即新南向地區僑臺商可透過逾210處之金融機構申請該基金貸款保證，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三、對於尚無該基金承辦銀行之7個國家，因當地臺商投資較少，我國銀行尚未前往設立分支機構，惟僑臺商若有資金需求，可透過附近國家送保或向國內OBU申請貸款並送保。 四、本會將續協導基金配合國銀前往新南向國家拓點，增加服務據點服務僑臺商。
(十八)	因應新南向政策，僑務委員會107年度配合編列4億4,932萬元，相關工作計畫預算較106年度明顯成長，請僑務委員會就相關工作周延規劃及安排，同時加強控管預算執行進度，俾利政策順利推動。	本會107年度新南向政策各項工作計畫均按預定期程順利推動，截至107年12月底，預算執行率為105.66%，已達成年度預期目標。
(十九)	鑑於搭橋計畫之精神，除了讓臺灣學生更了解海外僑務，且與海外僑民建立關係外，亦有協助臺灣學生接軌國際，故在遴選學生上，應設有一定比例之弱勢家庭學生名額，以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機會。	「臺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辦理目的，係為增進臺灣青年國際視野及對政府海外僑務工作之認識，並藉由我海外僑社綿密人脈網絡及資源，建立臺灣青年與海外僑界之橋梁。為使弱勢青年亦有赴海外參訪見習之機會，107年本計畫以低收入家庭之青年為優先考量，而獲錄取之低收入家庭青年，本會亦提供機票款全額補助（一般學員為定額、部分補助），藉此保障弱勢青年參加機會。
(二十)	為了提高教師至海外教學與解決臺灣流浪教師問題，僑務委員會應與教育部協調，臺灣老師至海外教學應增加其服務年資，以鼓勵臺灣教師至海外教學。	一、依據「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13條第1項第7款，於本會立案或備查之全日制僑(華)校任教年資已得併計退休年資。 二、本會業與教育部召開跨部會會議，就「師資培育法」第22條師資生至海外僑(華)校任教2年，可抵免實習半年，建議教育部比照國內任教半年即可抵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半年實習。教育部回復鑒於本法甫由總統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公布，近期再修法難度甚高，爰有關上開修正提案，該部表示將錄案，並嗣後續修法時納入考量。
(二十一)	鑑於歷年僑務委員會與國內各大專校院合作開辦之「海外青年技術班」（簡稱海青班），設立目的係培養海外青年接受實用生產技能訓練，並培養僑界技職師資與未來僑社之中堅人才，其招生對象應廣納各地華裔青年，惟經查僑務委員會近年海外招生宣導說明會，雖有拓展於其他國家舉辦，然仍過度集中於馬來西亞舉辦，導致學員來源侷限單一國家，資源配置欠妥適，為配合我國新南向政策，建請僑務委員會於 1 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提升海外僑界資源分配之效率與落實新南向政策。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8 日以僑生研字第 1070500474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二)	鑑於新南向政策為政府重要政策，而新南向政策的重要精神是人的交流，僑務委員會以往鼓勵並辦理海外僑生回國就讀，然對於畢業生動態掌握，卻未建置相關管理追蹤機制或行銷宣傳。經查，教育部新南向政策專網，即以英文提供來臺就學的外籍生的心得感想，提高觸及有興趣來臺就讀的海外學子對相關資訊的了解。爰建請僑務委員會蒐集畢業僑生畢業後之傑出成就事蹟，並積極於網路宣傳，增進海外華裔青年來臺就學意願，以進一步推展新南向政策。	<p>一、鑒於留臺畢業僑生流動幅度大，動態掌握不易，惟為厚植臺灣發聲之平臺及擴大友我利基，本會仍將持續蒐整傑出畢業僑生動向及傑出事蹟。</p> <p>二、本會刻正補助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辦理「拍攝傑出留臺校友介紹短片計畫」，由在臺接受高等教育及技職教育之傑出留臺校友現身說法，預計於 108 年 2 月底完成短片拍攝，嗣後將透過本會官網、留臺聯總官網及留臺聯總 Faatum 粉絲專頁，以廣為分享，對於吸引海外青年來臺升學極具正面助益。</p> <p>三、為增進海外青年來臺就學意願，本會將彙整資料作為招生宣導素材，並運用網路加強宣傳，以推展新南向政策。</p>
(二十三)	鑑於 106 年 8 月 31 日總統於經濟戰略會議中聽取行政院新南向政策旗艦與潛力領域計畫報告，確定聚焦在區域農業發展、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產業人才、新南向論壇與青年交流平臺、產業創新合作等「五大旗艦計畫」	為增進僑民福祉，並妥善運用海外廣大僑胞聯繫網絡，將臺灣高水準醫療品質推向國際，本會除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推行臺灣醫療服務國際化外，輔以本會僑胞卡特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及跨境電商、觀光與公共工程等「三大潛力領域」。僑務委員會於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預算項目中，編列加強推動僑胞安心計畫，用以鼓勵僑胞返國從事自費醫療。僑務委員會應注意遵守「醫療法」關於醫療廣告章節之相關規定，並檢討現行及未來是否符合「醫療法」相關規定。	約醫療機構健檢專案，藉由提升僑胞選擇多元性，強化僑胞返臺自費體驗醫療意願，本會與特約醫療機構合作承諾書中均載明醫療機構提供本會之說明資料均無違反醫療法 61 條情事，未來亦持續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十四)	政府推行新南向政策，導致新南向重點國家之外館人力吃緊，僑務委員會應分析新南向重點國家之外館人力配置，並適當做出業務調整、人力增援，不應為新南向政策推行造成之人力緊縮，而耗用外館其他部會之相關資源。	本會目前設置 16 處海外文教服務中心及 20 處服務據點，107 年駐外人員預算員額為 54 人，107 年 12 月底實際派外 51 人。復為因應新南向政策落實及海外業務需要，本會近 1 年來（106 年 7 月初）於馬來西亞、越南河內及胡志明市等 3 地區各增派 1 人。另目前新南向 18 國中，本會於印尼、菲律賓、泰國、馬來西亞、越南、緬甸、澳洲及紐西蘭等 8 國，共配置 16 人。未來亦將視各地僑務規模及人力布局，酌情在目標市場派駐適當之僑務人力。
(二十五)	鑑於僑務委員會為激勵僑胞來臺觀光消費，發行「僑胞卡」，配合全臺 438 家醫療機構、觀光旅遊、餐飲業、旅行、交通運輸等業者。僑務委員會應研究僑胞卡帶來預期效益，並將相關報告送至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相關書面報告業於 107 年 2 月 14 日以僑商綜字第 1070300332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六)	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單位預算編列 15 億 6,818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之 13 億 1,725 萬元增加 2 億 5,093 萬 1 千元，增幅達 19.05%，為適切衡量施政計畫執行成效，請僑務委員會於訂定年度目標時，持續強化設定呈現計畫執行成果之衡量標準。	本會 107 年度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KPI）所訂定各類活動辦理場次及參與人數成長情形，均為爭取僑界友我向心之具體成果；另配合「新南向政策」，也訂定僑臺商回國觀摩暨商機交流洽談廠商家數，以及僑生來臺就學、接受技術訓練及研習人數、參加僑生職涯規劃及留臺工作宣導活動人次、留臺工作人數成長等成果型衡量標準；此外，本會也納入海外文教服務中心服務滿意度等，以呈現質化之工作績效，各項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衡量標準尚屬妥適。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七)	鑑於美國波士頓僑社長年與我國友好，今年始掛起中國大陸五星旗，顯見我國僑界版圖恐有鬆動之現象。僑務委員會應密切注意各國僑社狀況，力保友我之僑社對我中華民國之認同，並製作僑務布局狀況書面報告，交至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僑民綜字第 1070101075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八)	鑑於近日我國僑胞屢遭部分國人質疑身分及對國家之認同，甚至有聲音提議裁併僑務委員會。僑務委員會應解決我國僑胞認同之問題，堅定我國對僑胞重視之立場不變，海外工作經營應本於國家利益，除力求僑界團結和諧並提供僑胞優質服務外，應持續促進海內外國人之正向連結，增進對彼此間瞭解與重視，以穩定海外僑胞對我國之支持與認同。	政府向來尊重海外僑團多元立場，部分僑團平時均與我駐外單位互動良好，惟對於當前兩岸政策之見解或與政府不同，但愛護國家之情不變，仍常於元旦、國慶期間舉辦升旗或其他愛國活動。為化解歧異求取和諧，凝聚各方力量為我所用，本會仍秉持勤誠服務的精神，掌握領導團隊立場、僑團動態發展，傾聽各方意見，共同合作帶動僑界發展，為臺灣爭取海外力量。
(二十九)	鑑於外交部裁撤駐關島辦事處，關島的僑務委員代表於總統出訪經關島致詞時，向總統表達，希望能恢復設辦事處。鑑於駐關島辦事處尚未裁撤前，有關僑務之推動，因僑務委員會在當地並無派駐僑務秘書，係由駐關島辦事處統籌辦理相關聯繫事宜，而駐關島辦事處裁撤後，相關業務係由駐帛琉大使館兼理，為維持政府與當地之連結，在駐關島辦事處尚未恢復設辦事處前，建請僑務委員會除加強與駐帛琉大使館保持密切聯繫，以就近掌握僑情，並應加強當地僑務榮譽職之功能與角色，作為政府與僑界之聯繫及溝通平臺。	<p>一、據非正式統計關島華人現總共約 7,000 餘人，來自臺灣之僑胞現約近 2,000 人（原住民僑胞占極少數），在當地僑社主要有關島臺灣商會、關島中華總會等 14 個社團及關島中華學校 1 所，其中「關島中華總會」居於當地華人僑社領導地位，該總會每年舉辦元旦升旗典禮、農曆春節聯誼及我國國慶餐會等各項活動，加強僑社間聯繫，增進僑胞對我政府之向心力。</p> <p>二、在駐關島辦事處尚未裁撤前，有關僑務之推動，因本會在當地並無派駐僑務秘書，爰係由駐處統籌辦理相關聯繫事宜，駐關島辦事處裁撤後，相關業務由駐帛琉大使館兼理，本會除與該館保持密切聯繫外，為維持與當地之連結，本會在當地亦聘有僑務委員 1 人及 14 位僑務榮譽職人員（含僑務諮詢委員 7 位、僑務顧問 5 位、僑務</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促進委員 2 位），作為第一線聯繫管道，期藉此就近瞭解僑情。
(三十)	僑務委員會重要業務之一為輔導海外僑校運作；查僑校為我國對外拓展華語文化、加強僑胞、外國人士認識我國文化、提升我國認同相當重要管道。查目前全球友我僑校共計分布於 41 國、827 所學校、30 萬 5,502 名學生及 2 萬 3,178 名教師，顯見海外僑校及學生擁有相當數量。惟僑務委員會並未就僑校之發展及未來有清楚之政策說明，亦未有明確規劃。爰要求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應就我國針對僑校未來發展於 3 個月內提出具體書面報告，以利僑務工作之推動。	本會業於本（107）年 2 月 22 日以僑教學字第 1070200250 號函，檢送相關決議案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三十一)	目前海外僑校均為僑胞籌款自辦、自主校務運作、教師聘任及財務管理；然僑務委員會亦於每年公務預算中編列經費予以補助教材、師資培訓等等，顯見僑校與僑務委員會關係至深。鑑於國內目前有許多優秀之教師人員，又因少子化問題致國內教育職務不足，若能媒合優秀教師前往僑校教學，將能提升海外僑校教學品質。因此，如何就教師至海外僑校教學之福利與待遇，研擬適合的政策與方案，極為重要。爰要求僑務委員會須就此與教育部研擬具體之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本（107）年 2 月 22 日以僑教學字第 1070200437 號函，檢送相關決議案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三十二)	僑務委員會為推動海外華裔青年來臺進行志工服務，自 2004 年起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活動，鼓勵海外華裔青年投入國內英語教學活動，於暑假期間前來臺灣，對國內偏遠或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國小、國中生及弱勢族群，進行英語志願教學志工活動。本活動可增進海外華裔青年對臺灣之認同，並可提供難得珍貴之教學資源以協助偏鄉學校英語教育，立意良好。本活動為僑務委員會與教育部共同辦理，應更加考量各地學校能平均獲得此一珍貴資源之機會，積極輔導前未獲選之學校，以擴大資源利用之效益。爰要求僑務委員會協調教育部積極輔導過去未獲選之學校，以符合提升偏鄉教育資源之原則。	一、本會與教育部、客家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等部會分別於 107 年 1 月 14 日至 2 月 6 日及 6 月 30 日至 7 月 28 日共同合作辦理「南半球地區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及「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活動前召開多次工作會議，期間本會多次建請教育部積極輔導過去未獲選之學校參與本活動。 二、查 107 年活動業已辦理完竣，計有 605 名來自美國、加拿大、英國、阿根廷、南非、紐西蘭、澳洲及貝里斯之海外青年志工來臺，於寒、暑假期間分別前往 16 縣市、81 所偏遠或教學資源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相對缺乏地區之國中、小學英語教學服務，嘉惠偏遠及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弱勢學童計 3,944 人，較上(106)年度 434 位志工、63 所學校增加。
(三十三)	僑務委員會大部分檔案原存放於僑光樓(大禮堂)1樓及地下室作為檔案庫房，復經該會檢討結果，華僑會館因整體時空環境變遷，階段性任務已完成，決定將會館繳回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爰需另尋檔案庫房以存放該會大量之實體檔卷，經多次洽詢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皆未覓得符合該會需求之國有房舍，導致僑務委員會需每年度編列高額租金於新北市五股區租用現有檔案庫房。惟國有非公用房地屢有閒置，該會未能有效運用國家資源，僑務委員會允宜積極覈實檢討對庫房地點及空間之需求，並持續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聯繫洽詢適合存放實體檔卷之處所，俾使國家資源得以有效運用並節省公帑。	<p>一、本會檔案庫房原位於華僑會館內，自 94 年起至 105 年間即多次函請國產署協助提供國有房舍供本會作為檔案庫房使用，惟該署提供之房舍均不符合檔案法規範。</p> <p>二、105 年底因華僑會館繳還國產署在即，爰暫時租用五股檔案庫房，為充分運用國有閒置房舍並節省公帑，本會經檢討庫房地點及空間需求後，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及 107 年 3 月 7 日再函請國產署協尋國有房舍，惟該署北區分署均函復無符合條件之國有房舍；本會呂副委員長於 107 年 5 月 1 日拜訪國產署曾署長請求協助，該署於 5 月 17 日及 6 月 1 日分別提供新北市中和區 6 處國有房舍清冊及新店區 8 處國有房舍清冊到會。經勘查並評估後，該 2 批公寓房舍屋況、周遭環境及交通未符本會檔案管理需求，爰予放棄。</p> <p>三、另財政部 107 年 7 月 10 日提供中央機關閒置(含部分閒置)國有房舍彙總表供各機關檢視是否符合需求，其中農委會漁業署、交通部及國防部軍備局經管之閒置國有房舍經本會前往勘查並評估後，適合作為檔案庫房使用，本會爰於 107 年 7 月 24 日函請該等機關將經管之閒置房舍無償撥用予本會，其中漁業署及交通部均函復不同意撥用；另國防部軍備局經管之</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泉州營區房舍因另有環保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簡稱化學局）、林務局及臺北市選委會等機關對該房舍亦有需求，國產署為調配該房舍適宜進駐機關，爰於 10 月 11 日請本會等 4 個機關共同會勘，11 月 23 日國產署函知本會將泉州營區調配予化學局進駐，並已列管本會房舍需求，倘有合適國有房地，將提供評選。</p> <p>四、107 年 11 月 28 日本會再函請國產署協覓庫房用地，惟該署於同年 12 月 19 日函復查無符合本會需求之國有房舍；本會再洽繫雙北市、基隆市、桃園市國小、國中借用閒置教室，另於同年 12 月 17 日函請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協覓閒置房舍，惟該中心於同年 12 月 28 日函復查無適宜房舍可供本會使用。本會將借用大湖國小 6 間教室作為檔案庫房，俟填申請表送該校轉臺北市府教育局同意後即可使用。</p>
(三十四)	<p>僑務委員會辦理「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配合新南向政策增資計畫」，期藉由協助僑臺商於新南向國家發展壯大，進而成為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之強大助力。然經檢視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近年來於新南向國家承作保證業務成果，實有資源過度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之虞，為促成僑臺商投資布局東協、南亞及紐澳市場，僑務委員會允宜研謀增加海外銀行服務據點之可行性，俾擴展其授信範圍，協助更多僑臺商，藉由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協助機制帶動新投資，有效協助我僑臺商搶進亞洲新興市場，打造臺灣經濟發展新模式。</p>	<p>一、新南向 18 國均可適用該基金保證，並無限制在某些特定國家，部分國家保證案件較多係因臺商前往投資者較多，且我國銀行前往開設分支機構亦多，又部分國家對我金融機構前往設立分行或併購當地金融機構或合作等並未採開放政策，係客觀因素使然。</p> <p>二、目前我國金融機構在新南向國家 200 餘處分支機構或辦事處均已與該基金合作，可直接受理貸款之申請或間接轉介回國內 OBU 辦理。</p> <p>三、本會將續協導該基金配合國銀前往新南向國家拓點，增加服務據點服務僑</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臺商。
(三十五)	鑑於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積代償餘額仍高，造成基金年年皆有累計虧損，截至 105 年底止，代償金額中全部及部分收回計 588 萬美元，佔原始代償金額為 3,824 萬 8 千美元之收回比率為 15.37%，惟仍有 3,243 萬 9 千美元尚待收回。雖該基金近年來收回金額已有增加，惟該基金之保證戶均在海外，為維護基金債權，爰要求僑務委員會仍應隨時注意加強基金債權催理，以提高收回金額，針對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代位清償回收績效不佳情形，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提升收回率相關機制之報告。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7 年 2 月 12 日以僑商經字第 1070300279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六)	鑑於僑務委員會應於平時透過邀請重要僑團負責人及重要幹部回臺研習或參訪，此有助於政府與僑界建立密切聯繫及友好的雙向互動，以及協助臺灣結合僑界力量發揮僑務外交之加乘效益。爰建請僑務委員會加強邀訪重要僑團負責人、幹部來臺參訪研習，並應注意傳統、臺籍等屬性之平衡，以及多安排至各地方縣市政府參訪，瞭解臺灣多元文化及進步情形。	本會 107 年接待北美、亞太地區僑界回國訪問團、北美及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海外青年志工（FASCA）返臺培訓團等團體，計 35 團 1,012 人。本會除視屬性安排拜會活動、專題演講及座談外，亦安排參訪臺灣優勢產業及各縣市政府，增進渠道瞭解臺灣政經情勢、多元文化及進步情形。
通過附帶決議 1 項：		
(一)	建請僑務委員會針對機密預算之運用提出檢討，以利未來機密預算之監督及預算有效發揮其功效。	本會業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及 16 日由委員長召開計畫與概、預算編審統合協調會議，針對機密預算之編列逐項檢討審慎評估，俾符合機密預算之意旨。
總決算部分		
<p>一、依據立法院 107 年 11 月 16 日台立院議字 1070704358 號函，「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已視同審議通過。</p> <p>二、無本會相關決議事項。</p>		

主辦會計人員：陳瑞美



機關長官：吳新興

